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2 日（星期四）9 時 4 分至 12 時 56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何委員欣純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53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吳志揚 柯志恩 吳思瑤 蘇巧慧 黃國書 張廖萬堅 許智傑 蔣乃辛
李麗芬 何欣純 陳學聖 高潞·以用·巴鱈刺 Kawlo·Iyun·Pacidal 高金素梅
鍾佳濱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吳秉叡 徐永明 張麗善 鄭天財 Sra·Kacaw 盧秀燕 江啟臣 黃偉哲
蕭美琴 鄭運鵬 趙正宇 管碧玲 林俊憲 陳歐珀 劉權豪 廖國棟
劉世芳 簡東明 賴士葆 林德福 邱志偉 陳明文 王惠美 孔文吉
蔡易餘 呂玉玲 郭正亮 羅明才 陳賴素美 黃昭順 顏寬恒

委員列席 30 人

列席人員：科技部部長 楊弘敦率同有關人員

主 席：何召集委員欣純

專門委員：謝淑津

主任秘書：陳錫欽

紀 錄：簡任秘書 郭冬瑞 簡任編審 朱莉華

科 長 蔡月秋 專 員 江凱寧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科技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本次會議有委員吳志揚、柯志恩、吳思瑤、蘇巧慧、張廖萬堅、黃國書、許智傑、蔣乃辛、高金素梅、劉世芳、何欣純、陳學聖、鍾佳濱、李麗芬、林俊憲等 15 人提出質詢，均經科技

部部長楊弘敦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

決定：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通過臨時提案 1 項：

學術研究為新知識、新觀念與創新技術開發之根本，是推動國家進步、促進經濟發展及提高國民福祉之重要政策之一。我國高等教育部門近年直接來自政府部門（不含大學一般基金）之研發經費大幅成長，由 94 年度之 185 億餘元，至 103 年度提高至 308 億餘元，其中以科技部補助計畫為常態性且最重要之學術研究經費來源。

科技部每年度持續挹注逾 200 億元支援學研機構從事學術研究，平均年近 2 萬件計畫，然有集中於特定學校機關及部分主持人之情形，允宜就學術研究專業、地域及機構平衡、利益迴避等原則，檢討資源分配之妥適性，請貴部於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

又依據貴部於業務報告中所述「學門召集人及複審委員名單業已公開於本部網站」，請貴部重新檢視相關審查規定及審查委員名單公開之情況，於 1 個月內改善，併入專案報告中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李麗芬 何欣純 許智傑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繼續報告。

二、邀請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報告。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感謝各位委員給予本院的指導與支持。

根據英國《藝術報》今年公布之 2015 年世界前 10 大熱門博物館暨美術館，本院排名第 6，係亞洲最受歡迎的博物館，但在國內卻未能得到多數民眾實質上的認同與愛好。究其癥結，應在於故宮未能效倣其他世界級博物館走向公共化與在地化。故正儀上任後即提出「深耕在地，邁向國際」之願景，強調故宮的公共性、多元性、專業性、在地性、國際性及教育性。在國內期能帶動博物館公共化，發揮文化社教功能，扶植在地文化、觀光與產業發展。在國際方面則發揮專業博物館能量，透過與國際重要博物館進行焦點式大規模策展、學術研究活動等交流合作，促進國際博物館事業發展，藉以行銷臺灣文化。

以下謹就本院 105 年迄今業務概況及未來工作重點提出報告，尚請各位委員不吝賜教。

壹、業務概況

本院今年度之施政重點包括「推動博物館公共化，拓展社教功能」、「開放典藏文物資源，

落實文化平權」、「運用研究展覽成果，行銷臺灣文化」及「強化文物安全維護，提升保存環境」等。一方面加速故宮文物知識資源的公共化，分階段推動資料開放擴大加值運用，提供免費文物圖像為學術研究及教育推廣使用，大幅簡化故宮品牌、出版、圖像等授權申辦流程，試辦有限度開放展場拍照，讓全民共享故宮資源；配合新南向政策，積極與亞洲各國博物館交流，培養東南亞導覽人才；結合民間資源，增加文化資源弱勢地區之偏鄉學子參與，以縮短城鄉差距，提升文化平權，並擴大教育資源共享，加強建置及推廣博物館線上學習資源納入學校課程，以透過虛實整合之博物館參觀經驗，加乘學習成效；並規劃建立臺灣博物館協進聯盟，跨界聯合策展、出版、行銷、及服務，主動接洽世界重要博物館，推介主題展、研討會至國外展出或舉辦，展現臺灣文化實力，吸引更多國際人士認識故宮文物的精緻內涵。

同時強化南北院區文物安全維護措施，改善展存環境，務期文物獲得最妥善的保護。至於院區整建方面，除採更高規格的工程施作標準，積極進行南部院區博物館檢修工程，督促 BOT 開發廠商落實公共投資，帶動地方文化、產業與觀光發展，並規劃推動故宮南院整體營運質能提升計畫，擴充典藏空間；更決定以務實態度，不再提送「大故宮計畫」，以升化文物典藏研究、展場服務品質及環境保護生活為主要目標，重新提報計畫送行政院，並積極與各界協調，以達成最大共識為原則。

有關立法院關切之出版品庫存問題，經推動「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商品庫存改善方案」，庫存金額業從 2 億 6,000 萬（5 月底資料）降至 2 億元以下（目前約為 1 億 8,000 萬），未來將朝降低至 1 億 5,000 萬以下安全庫存量之庫存金額為目標而努力。

一、北部院區

（一）策劃「妙合神離—董其昌書畫特展」、「唵嘛呢叭咪吽—院藏藏傳佛教文物特展」及「若水澄華—院藏玻璃文物特展」等各項主題式特展，以供民眾深入認識院藏文物之內涵。

（二）在國際交流方面，與國際重要博物館借展文物，策劃「天國的寶藏—教廷文物特展」及「秦·俑—秦文化與兵馬俑特展」等展覽，以拓展民眾國際視野。積極參與國際重要博物館之展覽，105 年 6 月 17 日至 9 月 18 日於舊金山亞洲藝術博物館展出「帝王品味：國立故宮博物精品展」，參觀人數已累計九萬餘人次，10 月 23 日起將於休士頓美術館展覽，此外赴法國吉美博物館及大阪市立東洋陶磁美術館展覽亦積極籌辦中，並與東京富士美術館、澳洲新南威爾斯美術館及東京國立博物館洽談國外展出事宜，期望以更多元創新的展覽主題行銷臺灣，讓世界認識故宮。

（三）為鼓勵國人走進博物館，發揮教育推廣功能，提升民眾文化近用權，落實文化平權之理念，持續辦理系列專題演講、文物研習營等教育推廣活動，邀請表演藝術團體利用本院設施舉辦故宮週末夜，及辦理樂齡服務、跨越障礙·觸摸美麗等弱勢族群服務，並自 105 年 9 月 1 日至 106 年 8 月 31 日，實施每日下午離峰時段國人免費參觀之措施。

（四）務實檢討北部院區研究、典藏及展覽各項空間需求，另擬北部院區服務暨典藏空間整擴建計畫，有效提升展場服務品質，將資源做最有效利用，達到永續發展博物館事業，落實國家文化教育與觀光政策。

(五)為期使館藏獲得最佳之維護，刻正檢討現行庫房管理及空間利用方式，逐步改善展存環境，俾與時俱進，發揮博物館的積極功能，並訂定相關文物緊急搶救要點及防疫指揮中心應變計畫，規劃爭取駐警人員員額，以提昇南北院區及國寶文物安全維護能量，解決目前駐警人員出缺不補，安全人力不足之窘境。

二、南部院區

南部院區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開館試營運，至 105 年 8 月 3 日已突破百萬參觀人次，除持續推出精彩展覽外，持續進行文化深耕，辦理教育推廣及藝文展演活動，並致力加強與地方的連結，帶動雲嘉南地區文化觀光之發展。南部院區試營運迄今業務說明摘要如下：

(一)陸續推出十大首展、「南北故宮·國寶薈萃—翠玉白菜特展」、「嘉慶君·遊臺灣—清仁宗文物特展」等精彩展覽，引領觀眾認識、欣賞亞洲藝術文化多元豐富的內涵及面貌。105 年 12 月 10 日預定於南部院區推出國際大展「日本美術之最—東京、九州國立博物館精品展」。

(二)持續與雲嘉南地方政府及在地文教單位合作辦理，並結合在地藝文團體辦理多元表演藝術活動，邀請優秀演出團隊、學生團體等為民眾帶來多元豐富的藝文饗宴，在達到行銷南部院區之餘，同時活絡地方藝文發展，將在地優秀藝文團隊通過南院舞台推廣出去。

(三)為深入瞭解地方對南院的期許，105 年 6 月 19 日及 22 日於嘉義地區舉辦 3 場次座談會，以「教育」、「藝文」、「觀光與產業」發展為題，邀請產、官、學界代表共同與會，座談會所蒐集之寶貴意見已列入南院後續規劃之參考。

(四)南部院區各項軟硬體籌建工程，包含博物館建築工程、展示工程、室內裝修工程，以及園區景觀工程等，均已完工並陸續辦理驗收，另博物館建築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代辦，預計至 9 月下旬完成所有缺失改善。

(五)南部院區非博物館區 50 公頃採公共建設促進民間參與方式辦理開發，將配合南院亞洲藝術文化主軸營造園區特色，並結合地方，帶動中南部地區藝術文化與觀光產業的活絡發展。另已成立南院促參案監督暨指導會，將邀請藝文、產業、學術、法律及地方政府代表，建立監督及溝通平臺，期有效連結在地資源，帶動地方藝文、經濟與產業之發展。

貳、未來工作重點

本院為國際重要博物館，為實現「深耕在地、走向國際」的願景，並秉持帶動國際博物館學術研究風潮及臺灣博物館事業全面發展之使命，本院 106 年工作重點略以：

一、公共性的故宮

(一)資料開放、全民共享

1. 提供依年代、文物類型、關鍵字查詢等便民功能，方便各界查詢並直接下載。同時，將文物原始資料（Metadata）和文物影像一併壓縮下載之功能設計，讓民眾取用開放資料時，不必分別去查詢原始資料及內容資料。

2. 「以展覽為單位」開放展覽資料，讓關心展覽的民眾識別、下載展覽影像；持續開放資料供教師、學生、學者在教學用途內，自由下載文物影像免費使用。Open Data 管理後台運用流量追蹤分析功能，以期檢視長期累積流量後，有效分析 Open Data 使用者之使用喜好、使用時間、

使用之工具、來自何地等細節，俾利後續檢討規劃。

3. 博物館文物為公共財，本院將分階段 Open Data，以提供全民共享。第一階段已自 105 年 9 月 1 日開始先上傳 500 張文物圖像免費提供學術研究及教育推廣使用，第二階段將於 106 年後逐步增加圖像數量及擴展至商業使用，朝 Open Data 的擴充及深化努力。屆時每季將固定新增 500 筆，並提升文物圖像品質至 20~30MB。此外，為提升本院開放資料之品質及效率，目前亦積極規劃提升找圖、調圖、調號等工作之自動化程度，以因應未來固定大量開放之工作需求。

4. Open Data 平台優化目標以友善性與易使用為核心，在操作介面的設計上，平台以採響應式網頁設計（Responsive Web Design, RWD），提供桌上電腦版及手機設計版本，並使用大圖塊、條件式選單方式引導民眾取得及下載資料，下載時可同時取得文物描述及文物影像，未來將納入 Open API、資料視覺化等功能，提供民眾透過各種行動裝置、瀏覽方式共同參與故宮開放資料之應用。

（二）數位科技與博物館的結合

故宮因過去積極投注在數位科技的基礎工作中，累積龐大的院藏文物數位典藏素材，如大型高畫質文物圖檔、圖書文獻刊物內容數位化工程等，為近年來轉向為推動數位加值業務添增了厚實的基底，在邁向無牆博物館及行動博物館的政策推動下，故宮秉持著教育推廣及全民共享的核心理念，思考導入數位新科技來實現前開理念。現階段，故宮於館內嘗試多種新穎科技與展覽結合，著重人機互動介面寓藏文物知識，館外則利用高速行動網路提供新媒體文創內容到個人行動載具，如新穎豐富的線上教學及精緻的高畫質影片。未來故宮將持續蓄積相關人機互動展件及數位新媒體內容能量，引領國內博物館科技與博物館結的互動元素趨勢，並考量「整展輸出」增加故宮數位技術國際知名度，及強化相關產業競爭力。

（三）新媒體（新網路社群）的運用

南北院區的 facebook 粉絲專頁，每日即時答覆網友各種問題，已成為本院線上服務平台。未來將運用 facebook 所開發的功能（例 fb 線上活動、fb 筆記本（類似部落格）等）結合本院展覽與重點活動，增加本院在臉書的曝光度，充分運用社群媒體之特質，增強本院與網友之互動。106 年除積極提供討論議題於臉書社群網站，讓博物館事務走入大眾生活，進行雙向對話，落實民眾需求外，亦針對社群網站回應之訊息進行分析，提供展示、活動、文創商品、服務品質等意見調查調整改善之參考。

二、多元性的故宮

（一）文物詮釋的多元性

1. 推動典藏內容多語化：臺灣的族群組成狀況日益多元，跨族群的接觸經驗也越趨頻繁。現今，東南亞裔、外籍配偶人數，東南亞地區來臺之外籍工作者及東南亞地區來臺觀光客人數，日益增多。未來將積極推動典藏內容多語化，於官網增設東南亞語系版本，促進多元族群民眾的參與，以消弭臺灣社會中多元族群的數位落差。

2. 友善化的文物數位學習平台：運用最新的網頁開發技術，建置適合各式行動裝置瀏覽的多元文物知識網站及互動平台，提高文物數位學習的成效，並深化典藏終身學習的應用。

3. 未來將爭取經費，朝向文物資料查詢及利用，讓民眾可以用個人化的方式參與文化資訊的組織與呈現。

4. 隨著文物圖檔的開放使用，本院將推動「網路全民連線詮釋計畫」，期待能發揮群眾智慧，使文物的詮釋以及基礎資料的來源有更多元的可能。

(二) 策展對話的多元性

為引進館外專家學者的新觀點、新技術，讓展覽得以更多元的方式呈現給民眾，將組成各類策展委員會，並因應網路科技的發達，規劃「線上策展」或「雲端策展」等的「微策展」，納入民眾的參與，雙向活絡文物詮釋與意見交流。另全面檢討南北兩院的軟硬體現況。軟體包含兩院的常設展、特展主題與內容、服務品質檢討等，硬體則包含北院建築的中國意象、宮廷式動線、典藏空間、交通動線之改善以及南院典藏空間不足等問題。

(三) 文創加值的多元性

1. 為拓展文物典藏數位加值運用面向，將適時增訂或修正本院授權規定，使業界能以創新型態運用本院數位內容，締造不同型態及更高附加價值之授權產品。

2. 本院與廠商之授權合作機制共有合作開發、品牌授權、出版授權、圖像授權、影音授權及委託承銷等機制，為扶植國內文創產業，將持續擴大該等廠家參與數，以使本院成為扶植國內文創產業之領頭羊。

3. 為積極推動文化創意產業形象，達到院藏文物教育推廣之主要目的，輔以促成國內產官學界設計人才之多元培育，將持續辦理國寶衍生商品設計競賽，運用競賽成果與本院豐富的文物基礎，讓文創商品更具多元性，並藉由「故宮獎創意」創意平台以激盪出更多立足臺灣放眼世界的文創商品設計暨成果。

三、專業性的故宮

(一) 建置國寶文物流通中心

以南院為基地，建置「國寶文物流通中心」，以國家規格的典藏空間提供包含故宮北部院區以及其他公、民營博物館寄存所屬珍貴文物，一方面降低文物保存風險，一方面建立流通機制。

(二) 北部院區服務暨典藏空間整（擴）建計畫

為提昇本院為國際級博物館發展的競爭力，針對現階段困境，提出北部院區整（擴）建計畫，目標以改善文物典藏研究、優化展場服務品質及落實環境保護為努力方向。目前計畫係以「整建既有老舊建築群符合現代博物館實需」為未來發展規劃，整體計畫預算約為 4,105,040,000 元，預計於 4 年內興建完成後，將能發揮現代博物館典藏、研究、保存、展覽、教育等專業功能，同時與區域共榮，並提供更符合觀眾需求之創新服務，也能落實國家的文化觀光產業發展政策。

(三) 南院整體質能提升計畫

為延續故宮良好的服務品質及國際博物館之地位，進行整體質能提升，規劃展示計畫更新、人力組織強化、服務品質的升級與優化，持續打造溫馨南故宮，期帶給各界良好觀感，凸顯政

府效能。

1. 展示計畫更新：南部院區持續進行展廳換展，除故宮北院及南院重要館藏連番展出外，並推出大型國際借展，已規劃「南北故宮國寶薈萃」展至寶廳將於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10 月展出〈清肉形石〉，將首度以不同手法展示，希望呈現清代工匠的巧思與天然石質的精緻紋理，讓南部觀眾也能見到人氣國寶「天人合一」的趣味，國際借展「日本美術之最—東京、九州國立博物館精品展」將於 105 年 12 月 10 日開展至 106 年 3 月 5 日卸展，並策畫於 106 年 1 月至 7 月舉辦日本和服及屏風展、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院藏緋繡展等。

2. 人力組織強化：故宮南部院區業務由本院院長、兩位副院長及主任秘書直接督導，並在北部院區業務單位及輔助單位資深同仁帶領下，協助南院處同仁共同完成南部院區博物館營運業務；目前南院處總預算員額 80 員，編制處長及副處長綜管全處業務，下設典藏研管科、教育展覽科、安全管理科、行政管理科等 4 科。

因南部院區幅員廣大，實際進行整體博物館營運及園區管理，以現有 80 員額配比執行營運，人員調度明顯困窘，而為達營運、服務及管理順暢，雖已盡可能將保全、清潔、機水電維護等非核心業務委外辦理，惟南部院區為國寶文物展示及收藏重要場所，南部院區之安全管理現責由保全委外處理，然考量組織編制內之駐衛警對環境熟悉且穩定度高、安全且易於掌控，能提供較周延之現場維護、文物照顧經驗，爰刻正爭取南部院區請增駐衛警員額之可能性，保障國寶安全維護。

3. 持續打造溫馨南故宮，提升觀眾服務品質：南院自開館試營運以來，致力於提升觀眾服務品質，從訂票、購票、交通、現場參觀、教育服務等制定一序列服務流程，並持續依實際營運狀況需求調整及觀眾意見檢討改進，包含提供多元售票方式、服務設施、接駁車動線、無障礙服務、展廳導覽等，除加強訓練一線服務人員專業及服務禮儀外，105 年進行觀眾滿意度調查，將於 12 月中結案，屆時將就調查結果於 106 年進行觀眾服務之修正及改善。

四、在地性的故宮

(一)組織「博物館協進聯盟」，建置臺灣博物館系統

積極結合國內各級、各地博物館的所有資源，組成「臺灣博物館協進聯盟」，透過聯合策展、出版、行銷、服務等型態，提供民眾更方便性、可及性的體驗與服務，共同提供給國人完善認知體驗文化的場域，並針對共同的議題、描繪出共同的文化想像，共圖臺灣博物館事業的發展。未來若博物館協進聯盟成員，如政府機關、政府機關轄下之財團法人等，符合本院出版品、文創商品委託承銷公開徵求須知規定者，即可申請成為本院專案承銷商，於國內外場所設置實體商店承銷本院文創商品，提供民眾更方便性、可及性的故宮文創商品服務。

(二)提升文化近用權，營造社區連結

1. 推動「故宮文物與地方對話」計畫，開放展示館、古蹟、社區、學校與院方互動討論故宮文物外展的可能性，分階段、分層次讓文物深入臺灣民眾的生活領域，以落實文化平權，縮減城鄉差距。此外，臺灣各地已具國際規模的大型節慶活動，亦可透過主題策展方式，將故宮文物移到臺灣的歷史空間和地方展示，讓故宮文物與地方產生對話，緊密連結。

2. 持續推廣故宮教育頻道，將故宮數位學習資源與地方有形、無形文化、歷史傳統、工藝特色結合，發展創新教案，帶入學校課程之中，並透過公私協力、整合贊助資源，將故宮數位資源擴散至全臺各角落。

3. 規劃之三合一標案南部院區商店部分，釋出借展禮品店，不再納入標案範圍，該場地可研議提供南部院區做為發展相關文創產業之用途，例如邀集優質在地工藝產業進駐等，增加故宮與社區營造連結運作使用之彈性空間。

(三)促進以博物館為核心的文化觀光產業鏈

參考美國首都華盛頓特區 The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博物館系統及德國柏林首都博物館系統等模式，建構臺灣暨首都博物館發展系統，組成「臺灣博物館協進聯盟」，結合臺灣博物館群的力量，針對共同的議題、描繪出共同的文化想像，透過集體行銷，以美學、專業、全民、多元等面向促進臺灣文化與觀光旅遊業的發展、更新文化創意產業的產值意義，提升國內經濟發展和就業機會的作用。例如結合地方節慶活動或配合國際遊客假期，推出相關主題展覽，提前行銷，以吸引國際遊客。

(四)南院與雲嘉南區之文化觀光產業的整合與合作

進行觀光策略聯盟，交通串聯及套裝行程規劃，以故宮國際品牌帶動中南部地區文化觀光之發展，積極與嘉義縣市政府、交通部觀光局、臺灣高鐵等單位合作，進行交通串聯暨行銷推廣計畫，並規劃遊套裝遊程，以吸引遊客到南院參訪外，延長停留時間至鄰近文化景點及自然景觀探訪，形成文化觀光旅遊圈；此外，南院將持續積極與地方合作，盡力輔導優質產品及廠商結合故宮文物特色，轉化成更具文化底蘊及文創特色之商品，讓故宮品牌與在地傳統產業之優質產品相輔相成，共同行銷，于創造經濟效益之餘，也讓更多人看見地方文創的軟實力，增加臺灣文化觀光產值。

五、國際性的故宮

(一)多元文化系統策展導向的國際合作展覽

1. 與各國博物館及文化機構合作策劃文化、美術、藝術性等多元文化主題性展覽，除與東京博物館、九州博物館合作辦理「日本美術之最」特展、與法國奧塞博物館合作辦理「十九世紀美術世界」等展覽外，未來將系統性引進日、韓等亞洲國家及世界各國文化、藝術及美術史展覽，並對照我國文化發展交互影響之流變與關聯性，以開拓國人互相激盪交流發展的世界文化史觀的視野及知識，提升國人文化藝術涵養的質量，從而落實國家文化軟實力建構的政策目標。

2. 蒐集及研析國際策展趨勢，引進院外策展人合作策劃與臺灣文化內涵、當代文化、藝術與社會關注議題，篩選各項國際合作展覽主題，規劃連結本院典藏與臺灣在地文化脈絡，及與臺灣博物館群合作策展可能性，集體向國際舞台發聲及行銷推介我國古（現）代的藝術精品，以創新策展型態系統性策展推介國際認識臺灣，提升臺灣國際地位。

3. 目前已規劃之國際合作展覽如下：

(1)105 年 10 月 23 日至 106 年 1 月 22 日於休士頓美術館舉行「帝王品味—國立故宮博物院精

品展」。

(2)105 年 12 月 10 日至 106 年 4 月 9 日「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北宋汝窯水仙盆展」於日本大阪市立東洋陶磁博物館展出。

(3)106 年辦理「大英博物館—古埃及文物特展」。

(4)106 年 1 月「日本和服及屏風展」開展。

(5)106 年 12 月舊金山亞洲藝術博物館珍品展。

另尚有多檔洽談中的展覽籌備規劃中，展覽期程已暫排定至 108 年。

(二)推動國際研究

1. 開放經典文物，推動國際研究，共同探討國際文明價值與區域文化流動、匯合與影響，藉以傳播臺灣文化知識，讓故宮資源成為臺灣土地的一部分。

2. 參與國際合作計畫，與美國胡盈瑩及范季融基金會簽約「清宮舊藏青銅器研究合作計畫」，集結美、日、歐及大陸重要典藏單位及學者共同合作出版研究成果，另本院與法國遠東學院已簽訂例行性國際交流計畫。

3. 試辦館員交流計畫：邀請各界專家學者到院交流共同工作。邀請亞洲文化藝術博物館館員（含研究、教育、資訊……等）到院服務 6 個月或 1 年。

4. 編列國際交流研究計畫對應預算（match fund），並訂出獎勵辦法，積極鼓勵同仁積極參與國際研究計畫。

5. 加強院內各修護室技術材料、資訊、整合，建立修護材料與文物材質資料庫；每半年舉行院內修復科小型個案修護討論會；修護成果以雙年刊出版修護成果。定期舉辦修護工作坊、舉辦國內修護論壇、不定期舉辦修護成果展。

(三)故宮之國際新品牌

為實踐本院博物館公共化之使命與提升文創品牌之整體形象，將以公開徵求設計比稿方式重新形塑本院整體視覺形象，規劃設計本院文創品牌商標（logo）及整體識別應用系統（CIS），具體形塑本院公共化之社會價值形象，發揮本院豐富之文化資產內涵，進而扶植國內文創產業，創造國際競爭力，更有機會藉由整體形象的塑造開創國際博物館間的交流，達到活化基金營運與研發產值之實質效益。

(四)結合國際議題及國際觀光客導向的策展計畫

1. 觀察國際關注主題，擬定以國際觀光客導向的策展計畫，吸引亞洲及國際遊客來院參觀，並配合國際節慶或各國文化主題策展目標客群國情習俗，提前規劃，結合觀光旅遊產業鏈，吸引國際觀光客來臺觀光，共同行銷臺灣文化。

2. 推動本院數位新媒體國際展演，於辦理國際新媒體藝術展演之同時，同步於展期內辦理交流座談、組織志工團體、網路多管道推廣、配合當地華語文教育、結合海外跨文化/多元文化教育等配套措施。協力以本院數位新媒體藝術展為核心，經由數位展，帶動本院與國外文化團體、教育團體之交流，促進國民外交。

3. 藉由展演亞洲文物及文化，增進民眾國際視野，以亞洲宏觀角度了解世界文化，以促進族

群和諧。

4. 引進國外網路社群介紹及相關展覽活動訊息。

5. 於展覽不同國家文化時積極與該國駐臺單位合作，以拓展本院可利用之國際資源。

(五)南院「亞洲文化藝術園區」的定位與發展

故宮南部院區係以亞洲藝術文化展示為主軸，並結合臺灣在地文化的大型國家博物館，旨在讓中南部國人共享文物之美、推展文化教育及提振地方觀光及產業發展；故宮南院自開館試營運以來，已推出十大首展及「南北故宮·國寶薈萃」展、「嘉慶君·遊臺灣—清仁宗文物特展」等，即以北部院區院藏文物為基礎，積極策劃以亞洲為主題並聯結在地文化的展覽，業獲民眾讚譽與熱烈迴響，後續將陸續推出精彩國際借展及回饋展，以饗國人對南院開館之高度期待。除進行「溫心的故宮南院」計畫，以策劃多元的藝術文化展覽、提供休閒娛樂之優質環境外，故宮南院同時也結合地方產、官、學等跨界串聯，共同合作以促進中南部文化、文創及觀光產業的繁榮，帶動地方發展。

六、教育性的故宮

(一)文化賦權，人民文化使用能力提升

1. 本院積極培育多元人才，提升專業人才對典藏文物的應用、開發、推廣等能力，聘用具資通訊、文史藝術、博物館學等專業背景人員，使其發揮所長、提供業務諮詢和協助，並鼓勵研究，藉此提升其相關專業知能。並以豐沛典藏文物為基礎，持續製作創新數位多媒體作品及舉辦數位創意競賽活動，扶持產業及鼓勵校園人才，達到教育推廣及人才培育之目的，進而發揮科技與人文領域整合的加乘效益。

2. 辦理故宮教育頻道—創意教案設計競賽、種子教師研習和工作坊，鼓勵在職教師利用故宮數位典藏教育資源，設計創意教案，發展特色課程，培育與傳承故宮文物知識與內涵，散播藝術文化的種子。並藉由舉辦導覽、研習與演講、青少年與兒少創意活動等各類分齡教育推廣活動，以培育觀眾深入故宮文物內涵，從基礎藝術教育扎根中培養觀眾理解、開發故宮文物蘊含的文化資源，並進而探索文物與個人/社群產生鍊結之多元潛能。

3. 持續進行與國內大專院校合作進行相關系所學生來院實習，提供年輕學子提供故宮文物與博物館專業知識培訓機會，培育未來博物館專業人才。

(二)美學教育的扎根

1. 辦理故宮文物社會教育推廣

(1) 舉辦文物導覽、文物研習、專題演講、兒少創意活動等推廣活動，並提供弱勢族群服務，以融合故宮文物、藝術與文化等領域課程，培育不同年齡與特性之觀眾探索故宮文物之深厚內涵。

(2) 數位教育媒材廣為現代人所接受，其擴散容易、無遠弗屆及互動性強的特性，可讓教育快速的向下扎根，本院著力於數位多媒體技術推廣博物館教育上，以「行動數位博物館」的概念及故宮教育頻道平臺，持續辦理數位多媒體結合院藏文物的展覽及提供線上多媒體服務，並推動由鄉至校至班的活動，進而增進地方民眾對於人文歷史的相關知識，以使城鄉文化資源得以

平衡發展，享有平等資訊近用的機會，達到數位融入、文化扎根，以及城鄉共學的目的。

2. 提供學校美學教育支援服務

(1)舉辦教師培訓、提供大學院校學生實習機會，並藉由提供全國各級學校團體免費參觀導覽服務，推廣故宮文物教育，以期提升學生美感素養。

(2)持續進行「故宮教育頻道」推廣，期透過網路及資訊服務，走入地方辦理主題式研習和工作坊，將故宮文物知識與學校課程脈絡結合，培育地方種子教師，推動美感教育，縮減城鄉數位落差，達到平等資訊近用效益。

(三)文創人才的培育

1. 文創產業發展研習營

傳承 98 年起舉辦「文創產業發展研習營」之精神和模式，106 年度深化各項課程，甄選對文創、藝術、故宮文物有興趣的人士，以及欲轉型發展文化創業之企業、地方產業、非營利組織等團體，讓有志發展文化創意產業就業或創業者，能在此故宮文物資源及教育訓練平臺發揮所長。

2. 故宮文創講堂

為提供國際產業創意平台，藉由深入探索和瞭解故宮文物所蘊含的元素和故事，從古代文化中汲取創意來源，並加以發揮、運用於自身的品牌及商品設計等，106 年度將辦理故宮文創講堂，其招生對象主要以產業界及非本國籍人士為主，採用使用者付費概念收取費用，課程將聘請專業師資以故宮文創附加價值談起，以故宮文物為根基，拓展文創設計到品牌行銷，並結合南院文物及文創實務。

3. 國寶衍生商品設計競賽系列活動

106 年賡續舉辦第七屆國寶衍生商品設計競賽，精選故宮北部院區及南部院區特展展件文物做為創意與設計發想來源，透過參賽者對國寶文物原創藝術的啟發，發揮對故宮國寶文物衍生的創意想像。系列活動包含設計競賽、美學講座、校園巡迴講座、成果發表會、成果展示等內容，獲獎作品經由本院媒合相關合作廠商陸續進行量產。透過此活動，可有助校園文創人才培育，使全國各地的學校系所師生均能與本院產生更密切的互動和連結。

參、結語

專業性、公共性、多元性與教育性是當今博物館的發展趨勢，尤以公共性的追求為未來博物館事業發展的關鍵，而在地性則是追求國際性之前的必要條件。展望未來，故宮將帶頭啟動國內博物館群資源連結與整合運用，促進臺灣公私立博物館事業全面發展，並藉由聯合策展、出版、行銷、服務等型態，提供民眾更方便可及的全新體驗與服務。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依慣例每位出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10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登記。如要提出臨時提案，請於質詢結束之前提出，處理提案時如提案委員或連署委員均不在場，即援例不予處理。

首先，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進入本席實質的質詢之前，本席要先問院長幾個

時事題，大家最關切的問題就是故宮馮明珠前院長到北京故宮擔任無給職的顧問，這件事情牽涉到兩個層次的問題，第一個就是她自己批了縮減赴中國報准年限的公文，第二個就是有沒有洩密的疑慮，這是兩個不同層次的問題。針對第一個部分，請問院長已經把年限改回來了嗎？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目前不能直接由我來改，因為依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還是有迴避原則，我是請我們的人事室依照相關的規定來檢討，依照業務的屬性跟涉及的機密……

柯委員志恩：所以還是需要進行一定的程序，那你們預計要改成多少年？

林院長正儀：這需要參考其他部會的規定。

柯委員志恩：文化部是在 8 月底的時候改為 1 年，那故宮目前還沒有決定嗎？

林院長正儀：是。

柯委員志恩：關於這件事情所引發的爭議，馮明珠前院長在回國之後有親自跟你報告嗎？

林院長正儀：目前我們是啟動行政調查工作，也有正式發函，她在 9 月 13 日回國以後應該有收到我們的公文，我們希望針對她在那邊任職的內容，包括機關、有沒有聘任辦法、任期……

柯委員志恩：就是請她來做詳細的解釋就對了。

林院長正儀：是。

柯委員志恩：第二個層次的問題就是她有沒有可能洩密的問題，你會擔心嗎？你認為馮前院長到故宮任職會不會有洩密的疑慮？

林院長正儀：以國家機密保護法的規範來看，故宮並沒有這些內容和項目，但是就業務方面還是有機密，包括文物等……

柯委員志恩：所以故宮還是有一些業務上面的機密嘛！

林院長正儀：是。

柯委員志恩：你知不知道馮前院長過去在任的時候去過大陸幾次？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我們沒有去做統計。

柯委員志恩：本席查過了，大概有 3 次以上。你認為她如果要洩密的話一定要等卸任之後才會做嗎？她之前去的時候可不可以洩密？

林院長正儀：政務人員和公務人員對這個部分還是要遵守一定的倫理。

柯委員志恩：你認為她有沒有遵守這方面的倫理？因為她有去大陸 3 次以上，而且本席看到你們這次所編的預算當中，去大陸的計畫預算有 53.7 萬，而且不見得要直接到大陸地區，你們搞不好可以先到國外再轉到大陸去，因為大陸比較敏感，你們編的預算大概是 42 項，金額為 377.9 萬，預計是 532 人次。院長，如果你說有業務上機密的話，那你們有怎麼樣的保密防諜策略？你有沒有列哪些人必須要做哪些保護的措施？

林院長正儀：其實院長是政務官，院長的業務範圍確實所涉及的層面比較廣，對於業務的狀況了解也比較多，包括一些業務上的機密……

柯委員志恩：到目前為止，故宮就只有你需要被列管嗎？

林院長正儀：是。

柯委員志恩：那副院長以下都不需要就對了，所以很多的機密都掌握在你自己手上，因為保密這件事情一定要做好。既然業務上有機密，我們當然要確定可以保密，你說只有院長本身知道業務上的機密，對副院長和其他館員其實都不需要這樣的防制措施就對了？

林院長正儀：關於保密措施，因為院長對機密內容的了解應該比較多，包括文物的機密造冊、文物的保存和一些緊急的……

柯委員志恩：院長，你已經非常明確的說院長本身了解業務上的機密，你當然不能把這些機密告訴我們，只有你一個人知道，所以本席只是要很確定一件事情，就是除了你之外，其他人不需要做等級的分類，像我們電影裡面會有到一定等級才可以刷卡看到機密的情節，目前故宮還不至於到這樣子，只有院長本身才知道機密嘛！

林院長正儀：院長和副院長。

柯委員志恩：那就是院長和兩位副院長，之後我們就好好嚴格的來看這個部分。本席要提醒你，故宮能夠維持得這麼如此好，歷屆的院長都有其貢獻，我們先不論馮前院長有沒有縮短年限這個部分，但是本席看到你們對外的發言是希望馮前院長能夠以 30 年台灣故宮人為念，嚴守職務機密的保護與維護故宮權益。本席和馮前院長不熟，不過這些話讓我覺得有一點感傷，因為這有點影射她對故宮有點危害，我覺得應該要就事論事，就這兩個部分應該分不同的層次來做說明，好不好？

接下來本席要根據故宮未來的流量跟產值就教於院長，院長有特別提到一個問題，根據資料顯示，故宮的遊客比率跟去年同期相比，在 8 月少了 6 萬 3,000 人，對不對？

林院長正儀：是。

柯委員志恩：從 102 年到 105 年的 1 月到 8 月相比，少了 17 萬人，而且在 105 年 6 月之後可以說是這 5 年來人數最少的時候，大家都知道是由於一些原因。但是本席也要揭露另外一個部分，就是我最近看了觀光局所公布的 8 月份來台旅客的統計，在散客裡面外籍旅客的人數比過去增加了 22.75%，雖然陸客少了 5.4%，但是亞洲地區整體而言增加了 26.11%，最喜歡到我們台灣來的是哪一國人呢？比率增長最高的是泰國人，其次是韓國人，日本當然是人次最多的。本席要請問院長，根據觀光局的統計資料，來我們這裡觀光的外籍旅客人數提升了這麼多，為什麼這些流量沒有流到我們的故宮去？而且誠如院長剛剛所提到的，令我們非常欣慰的是，在 2015 年故宮被認為是亞洲最受歡迎的博物館，為什麼這些增加的旅客沒有到故宮去？

林院長正儀：這包含故宮以往的參與跟展覽部分，也就是說，故宮以前的國際交流如果是比較常去的國家，該國旅客來我們台灣觀光的時候，會主動將故宮排入他們的行程，就像日本一樣。至於南亞、東南亞地區的旅客，確實是以往比較少……

柯委員志恩：本席剛剛已經告訴院長了，根據我們的分析，其實泰國的比率增加非常多，如果要讓他們來故宮，故宮勢必要對這方面的資料做更進一步的分析。現在我們政府在推行新南向政策，東南亞旅客的確是有很顯著的成長，所以應該要有泰語、韓語、越南話的導覽和相關配備，故宮準備好了沒有？

林院長正儀：我們對這部分正在積極努力，包括了兩個層面，第一個是如果他們來參觀，我們應該要提供比較友善的環境，讓他們能夠真的認識我們的文化，目前我們的網頁也希望多語化……

柯委員志恩：這當然非常重要，院長號稱點子王，我們在這方面對你期待很高。因為故宮是我們一個非常棒的資產，以故宮的文創來說，我們過去花非常多的時間在跟大陸做智慧財產權的爭辯，因為我們有做了非常好的東西卻被他們所盜用，可是你可以看到最近特別是在 2013 年到 2015 年，中國大陸的北京故宮對於文化產業這個部分已經跳脫而不再跟我們在智慧財產權上「膏膏纏」了，有很多數據可以顯示出來，他們的文化產品大概已經有 1,200 項，而且他們跟淘寶網進行合作，所以他們的文化產品已經從 6 點多億增加到 10 億人民幣了。而我們的故宮因為參觀人數變少，所以我們從 2014 年的 5 億 6,000 萬下降到 5 億 2,000 多萬，這當然是因為我們的遊客人數減少了。但是本席還是要說，故宮的東西大家都非常喜歡，而且是獨步全球，這一點我們絕對可以肯定。但是當別人已經在慢慢進步的時候，我們可以去看看中國大陸的一個網站，像一些帝王、王妃都開始在動了，變成現在的「網紅」。本席非常同意你在報告第一頁裡面所講的，就是希望能夠讓故宮更在地化，讓國人更加的認可，這樣就必須要有所謂的跨境合作。像他們跟騰訊合作開發了故宮的手機電玩，而且還可以用 AR、MR 讓這些侍女掛上 VR 的眼鏡，一射帝王就出現了，可是雖然他們的技術好像不錯，但是美感好像比我們差多了，基本上並沒有那種溫度。

本席舉這個例子就是要告訴院長，過去是他們在 copy 我們，因為我們非常致力於智慧財產權的保護，他們覺得很煩所以就開始自己去創造，他們已經迎頭趕上了，所以我覺得我們故宮要在既有的基礎上做更多跨界的組合，讓我們的產品可以更被大家所接受，這是未來我們需要努力的，特別是有很多電子商務的產品，我想院長與許多在場的首長，在美感的這部分，應該不會做得比他們差，甚至可以做得比他們好，畢竟我們才是原始者，提供這些建議給院長作為參考。院長上一次有提到，雖然我們遊客變少了，但品質反而變得比較好，但我還是要提醒院長，這些說詞是我們訪客可以說的，若以院長的高度講這句話，會讓人覺得對於團客有些失當，畢竟來者都是客，所以還是提醒院長未來在對外發言時，不管來的是怎麼樣的人，我們當然也知道人少品質會比較好，所以我想請問院長，對於故宮的容量，您認為一個時段內最適合的容量是多少？你有沒有算過呢？

林院長正儀：我們都有評估和統計，在同一段時間內若超過 2,500 人，整體的品質就會……

柯委員志恩：所以你一定要有一個管控的措施，最後請問，林全院長想要保 1，那故宮未來這一年，你是要保多少人次？

林院長正儀：我們希望能在 500 萬人次以上。

柯委員志恩：好，請把 500 萬當作是你很重要的關卡，謝謝院長，請加油。

主席：請吳委員志揚質詢。

吳委員志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接續剛剛柯委員所關心的，亦即馮前院長赴大陸的事情引起軒然大波，大家都在說從 3 年變成 3 個月，我覺得大家還是要搞清楚，這裡面法律上有幾個層次，第一點，所謂的 3 年或 1 年或 3 個月，他講的是赴大陸需要審查許可的時間，

並不表示都不能去，若有正當事由或私人旅遊、探親等是可以去的。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這是管制時間，所以假如他要出去……

吳委員志揚：這是管制時間，超過這個管制時間之後，他就不需要申請審查，可以自由移動，所以這到底是要定在 3 年、1 年或 3 個月，就需要好好考慮，但大家不要覺得那是對人身的限制，因為這是對我們國家公務員應守機密的基本限制，如果你有私事，並不是說這個期間內絕對不能去，還是可以透過申請，所以不要因為思考錯誤而把這個限制越放越鬆。第二點，馮院長這次比較為人所詬病的並不是他去大陸這件事情，而是擔任北京故宮的顧問這件事，公務員退職後能不能到大陸，跟到大陸後做什麼事，跟到大陸後擔任那邊相關的公務機關職務，這是三個不同的層次，既然這次要提出完整的檢討，就要認清這三個層次是不一樣的，可能最後那一項是需要最嚴格的，這樣了解我的意思嗎？

林院長正儀：了解，謝謝委員。

吳委員志揚：雖然我在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只有兩個會期，但感覺每次跟貴院要資料都很慢，也許你們收藏的資料都是幾千年的，覺得慢兩天好像很短，可是立委問政需要的是馬上即時的資料。請看簡報第一頁，關於這點本席要大大的跟你們抗議，當大家在關心馮前院長的時候，我 9 月 8 日一大早，就請貴院提供歷年來離職人員赴大陸的規定跟歷次修改的狀況，這是很清楚又簡單的資料，你們居然拿不出來，直到 9 月 14 日才回函給我，中間竟然需要一個禮拜，最弔詭的是本席當天早上要這份資料，當天晚上居然在自由時報的即時新聞就跑出這張公文，這張公文絕對是你們裡面的人流出去的，這邊文件所講的是 5 月 13 日，馮明珠準備要下台之前自己簽的，批准改成 3 個月，當然內容是備受大家所批評，問題是為什麼立法委員藉由正式管道跟你們要，你們不給，寧願由一個讀者去提供，你覺得這位讀者是單純讀者嗎？單純的讀者讀得到這份公文嗎？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由我們副院長跟政風室負責調查跟檢討，目前我這邊還沒有看到公文，未來會加以追究。

吳委員志揚：我覺得會做這樣事情的讀者一定不單純，請政風室的王主任在一個禮拜內調查清楚，跟本委員報告。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政風室王主任答復。

王主任珽：主席、各位委員。是。

吳委員志揚：院長，你們如果再這樣，我們每次要什麼資料都姍姍來，那預算我就都刪刪去。

林院長正儀：跟委員報告，資料只要到我這邊，我都會很快地將它送出去。

吳委員志揚：那為什麼會到不了我這邊呢？為什麼沒到你那邊的，會先跑到媒體那邊，媒體是不是比你先掌握？

林院長正儀：現有的作業流程，我們有檢討過，未來整個作業會加快，這一部分已經有檢討。

吳委員志揚：好，你們的內控請不要跟兆豐一樣，拜託你們加油一點，馮前院長擔任北京顧問這件事，請問你們有對他進行任何調查嗎？

林院長正儀：我們的人事室有請他盡快回國，他也在 9 月 13 日時就已經回國，9 月 10 日在陸委會那邊開過會，在 12 日時正式發函給他，針對他到那邊任職、在那邊的單位……

吳委員志揚：你發函給他，到現在他有沒有接受你們的調查？

林院長正儀：我們發函給他，希望他 25 日以前回復我們。

吳委員志揚：院長，你們太鬆了，萬一這時候他又出國怎麼辦？你們不是還沒有改嗎？現在有效的限制就是三個月，如果他又出國怎麼辦？這是他自己的臉書，網友都知道他大概在 18 日、19 日左右跑回故宮看展覽，他已經到故宮看展覽，你還發文要調查他，他都已经來了，不會問他嗎？

林院長正儀：我們還是希望以比較正式的方式請他回復。

吳委員志揚：明珠已經回宮了，你們的調查卻自己在自宮。

林院長正儀：我們知道他已經回來了。

吳委員志揚：你要調查他，他的老同事卻還跟他在一起喝茶看展覽，你們的態度怎麼會這樣？

林院長正儀：我是希望能有實際上的正式公函，然後一切依法處理。

吳委員志揚：我覺得你們太鬆散了，我剛才講的很多事情，都是我們現在的召委當時所舉發出來的。馮前院長跑到北京故宮擔任顧問這件事情其實很重要，非同小可，因為過去我們主席曾舉發大量的故宮圖像被北京故宮盜用，甚至販售，這件事我們問過好幾次，結果呢、結果呢、結果呢？9 月 12 日的函提到，因律師事務所認為勝算太低、不符成本，所以你們打算放手，改由兩岸協商機制來談看看。這就是你們目前的策略嗎？

林院長正儀：我就任後，曾於 5 月 26 日正式發律師函，希望對方能解決違約及權利金問題，但對方一直沒有回覆。於是上個月我們與智財局聯絡，希望透過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機制請他們……

吳委員志揚：我當過律師，也當然會給客戶如此的法律意見，這是正常的，律師並沒有做錯事！但律師僅只是提供意見，你們自己要有政治判斷，況且這涉及國家立場與國家利益，特別以現在的兩岸狀況來說，誰理你？即使兩岸能夠恢復談判，對方會把這當作優先事項嗎？不會！所以怎能輕易放棄訴訟？

林院長正儀：我們並未放棄。其實我們曾評估北京將出版的「故宮畫譜」，由於他們對平面圖像的認定與我們很不一樣……

吳委員志揚：那就學學美國用 301 對付我們的強硬態度！

林院長正儀：是啊！所以我馬上……

吳委員志揚：我就是認定你侵權，絕對會以司法途徑爭到底，至於能否爭取到補償，就是另外一回事了！所以不能因為對方不理，或者因在對岸打官司勝算小而放棄！不行！你們說會加強圖像授權，難道你們已經不打算抓盜版了？

林院長正儀：沒有，即使開放仍以國內為主。

吳委員志揚：我是著作權律師，我認為就算開放授權，仍必須限制在學術使用上，而非營利。更不能因為抓盜版的成效不彰，拿人家沒輒，於是乾脆全部開放！沒有這種事！你們的立場要站定

！我聽說有人一張、一張印你們整本的書，然後變成電子書販售，請問你們打算開放電子書嗎？

林院長正儀：這涉及出版品，也涉及版權，至於圖像開放，屬當前國際潮流，乃文化自由的……

吳委員志揚：我知道，像大英博物館是有授權的，特別是營利使用，而非你所講的那樣。

林院長正儀：我們會逐步進行。

吳委員志揚：希望貴院能硬起來，不要讓人覺得可以欺負，可以盜用，就算盜用被抓，大不了補授權，如果沒抓到就更好！這種心態會使得我們國家的寶藏讓人隨便使用！最後，故宮公開收受外界所捐贈的收藏品，聽說故宮前主秘捐了很多樣，請問標準何在？這類收藏品需要用故宮的資源來收藏嗎？我們當然歡迎捐贈，但像螢幕上所顯示的東西，其實隨便上網一查就可以找到，價錢大約在 1,800 元人民幣左右，這種網路上隨便淘寶就可以找到的拍賣品，需要拿到故宮來當寶貝？

林院長正儀：故宮採三審三級制，我到任後一定會落實……

吳委員志揚：所以故宮審查自己人員所捐贈的東西，並納入收藏是正常的？

林院長正儀：我們會重新檢討以往的狀況，未來也會落實……

吳委員志揚：針對收受藏品這部分真的要重新檢討，尤其故宮人員必須利益迴避，謝謝。

林院長正儀：謝謝委員。

主席：請張廖委員萬堅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針對馮前院長任職中國一事，大家都注意到了，也認為不妥。剛才吳委員講得非常好，這件事不能僅止於認定有無機密，尚且涉及商業利益！他原本是臺灣臺北故宮院長，現在卻可以完全不理會對方曾侵害我國權利這件事！我認為這關乎國家立場，畢竟故宮院長屬政務職，理當受國家法律規範，但他卻急著在卸任前兩次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自己批准自己去中國訪問，完全不需提出申請。若當中未涉機密，也未涉及其他問題，又哪需迴避申請？我想這是大家不能瞭解的一點，這不僅有觀感問題，更有制度上的問題！在故宮接連受訪後，陸委會明確表示，對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前院長赴陸任職爭議，應該由你們自行查證，似乎認為貴院先前受訪所言不妥，且有違自行迴避規定，請你們撤銷處分重新核定。請問你們前後態度是否不一？尤其是陸委會介入後。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我們也在釐清相關法律規定，不過把三年修改為三個月確實……

張廖委員萬堅：我不知道馮前院長對中華民國故宮院長職務的看法如何，但我認為應當受到法律規範，特別是今年 2 月 1 日新國會成立後，基於政黨輪替原則，他應該會卸任，若真想改規定，大可早點提出，大方公開地改，反正又不涉及機密，為何偏偏等到卸任前半個月，也就是 5 月 4 日才把規定縮成一年？改成一年准了後，5 月 13 日又改成三個月，這樣就算消息揭露，立法院也來不及排入議程討論，遑論是否涉及機密與國會監督了！我認為這是在迴避國會監督，請問院長是否認同？

林院長正儀：這是依照兩岸人民關係條例……

張廖委員萬堅：是依照沒錯，但我也說過，關鍵是 1 月 16 日大選結束，2 月 1 日新國會成立！身為政務人員，他理當意識到政黨輪替後自己將卸任的可能！如果馮前院長真的是這麼想要受聘為北京故宮顧問或去中國訪問，過去她也曾經 3 度前往中國，如果她不想跟原單位提出申請，那麼她早就可以縮短管制年限。結果好死不死，她卻在卸任之前，5 月 4 日、5 月 13 日兩度更改規定。我看到媒體之前在詢問此事時，政風室主任有所回應，請王主任說明你在當時是怎麼說的？

王主任珪：報告委員，有關洩密部分，要視其行為而定，並非取決於她有接觸到……

張廖委員萬堅：馮前院長的做法有沒有違反自行迴避原則？

王主任珪：有關自行迴避原則方面，法律上是有這樣的規定。

張廖委員萬堅：有這樣的規定？

王主任珪：凡是當事人具有利益上的衝突，確實要有所避免，這點沒錯！

張廖委員萬堅：你在當時跟媒體是這樣講的嗎？

王主任珪：我從來沒有跟媒體有任何的發言。

張廖委員萬堅：媒體有訪問你嗎？

王主任珪：當時我也沒有接受過任何媒體的訪問。媒體主要提到在院務會議時，院長有提到這一段，然後我有提出說明，至於有沒有洩密是要看他的行為，而不是他有接觸到機密，我們就認定他洩密，至於報紙上有這樣的登載……

張廖委員萬堅：你現在又講說自行迴避有涉及己身利益，其實應該要迴避，他這樣自行批准縮短管制年限，如此做法是不妥、不對，也是違法的行為。

王主任珪：至於這部分有沒有違法，我實在是無權置喙，但是有關利益迴避的部分……

張廖委員萬堅：現在院長不是責成政風室調查嗎？你要如何展開調查？

王主任珪：我們從 80 年 1 月 1 日開始……

張廖委員萬堅：你方才不是回答我，這件事情你無權置喙，依照你的立場，要如何展開調查？

王主任珪：是的。我們將故宮自 80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8 月 3 日的所有公文，總計有 31 萬 3,685 件，全面進行檢視，包括有承辦人列為機密及極機密文件有 57 件……

張廖委員萬堅：請問院長，依照政風室王主任的答復，你要如何將此事調查清楚？

林院長正儀：對於委員所垂詢的問題，本人分兩部分說明如下：第一，根據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有關利益迴避的部分，馮前院長更改管制年限，我們會予以撤銷……

張廖委員萬堅：到底你們要等多久才會處理好？

林院長正儀：由於陸委會針對其他各部會進行整體檢討，我們也會先作業，希望儘快……

張廖委員萬堅：事實上，文化部已經將管制年限更改為一年，你們還要多久的時間才能夠更改？

林院長正儀：因為當時我有考慮到利益迴避的問題，未來我是政務人員，所以由我直接更改管制年限實屬不妥。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內部能夠做決定的人，到底是誰？如果將來發生類似的問題，要來決定管制年限，院長認為比較好的制度為何？陸委會要開會檢討，你們至少也要有腹案。這件事情要由誰

來決定？

林院長正儀：目前是由我們各處室主管與……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開會了沒有？

林院長正儀：我們已經開過會了，但是他們認為這並未涉及國家機密，所以我覺得因為它是分為兩部分，在整個前提設定上有誤……

張廖委員萬堅：院長，這樣處理得太慢，很不明快！其實本席認為，若馮前院長基於個人生涯規劃，而且她認為台北故宮與北京故宮在歷史上有些聯結，他願意去北京故宮當顧問，這是她個人的職涯規劃，我們不便置喙，不過，方才有委員提到，我們處理此事並沒有黨派之分，也因為此事涉及比較特殊的兩岸關係，以中國與臺灣所面臨的問題，包括台北故宮與北京故宮之間過去侵權問題的爭議，以及其中有沒有涉及機密問題。有關是否涉及機密問題上，有位歷史老師提到，當年政府從北京故宮運到至臺灣的古物都有造冊，所以台北故宮的古物件數不會比北京故宮來得多，但外界都認為這些都是非常重要、珍貴的古物，而且其中有些是臨摹品，甚至有些是贗品。請問院長有沒有看過當年從北京故宮載運古物到臺灣的造冊機密資料？

林院長正儀：我沒有看過。

張廖委員萬堅：你沒有看過？

林院長正儀：我只知道有文物機密造冊。

張廖委員萬堅：在故宮中有權看到文物機密造冊的有多少人？

林院長正儀：目前是登錄保存處的人員負責登記，要看文物造冊，必須經過院長同意才行。

張廖委員萬堅：請問岩處長，你們有沒有這份文物造冊的機密文件？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登錄保存處岩處長答復。

岩處長素芬：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故宮文物都是依據文物資料登錄編號及基本資料，但是，這些資料……

張廖委員萬堅：這些資料有沒有登載文物是真品、臨摹品或贗品？

岩處長素芬：我們都有登載文物的編號及基本資料，這些資料……

張廖委員萬堅：你不曉得，因為你也沒看過，對不對？

岩處長素芬：因為那些是基本資料，主要做為學術之用，而且我們的典藏單位在規劃策展時，也都需要相關資料。換言之，相關資料主要作為文物管理與學術之用。

張廖委員萬堅：院長，我問你們的問題都得不到答案，跟你們要資料也很難要得到，詢問你們問題時，你們又不針對問題答復。到底這些文物有沒有造冊？

林院長正儀：因為馮前院長赴大陸任職的問題，這些資料才會被提起，其實我也是因此才瞭解到有這些造冊資料。

張廖委員萬堅：既然外界對此有所疑慮，到底你們有沒有這些造冊資料？

林院長正儀：我們只有文物清冊。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只要回答我，這些都是有造冊，但卻沒有機密認定。

林院長正儀：我們有將文物造冊，但沒有認定這些資料為機密文件。

張廖委員萬堅：這是可以非常清楚答復的問題，你們怎麼都搞不清楚要如何認定？院長任職已經 4 個月，我是不想比照有些委員給你打分數，現在故宮面臨著諸多的問題，包括陸客人數縮減的問題。

林院長正儀：是的。

張廖委員萬堅：現今台北故宮參訪人數正大幅減少，雖然院長表示故宮參訪人數減少不見得不好，但是你回答一個數字，令我感到驚訝。你在回答吳委員時表示，如果故宮參訪人數超過 2,500 人就會影響參觀。

林院長正儀：對，為了保障民眾參觀的舒適度。

張廖委員萬堅：若扣除休館日，開館天數大概有 300 日，2,500 人乘以 300 日……

林院長正儀：我們將一天分成 6 個參觀時段，在同一個時間……

張廖委員萬堅：今年故宮以 500 萬人次為目標，請問院長認為，故宮比較適合的參觀人數是多少？

林院長正儀：這也要視客群性質而定，假如團客人數較多，大家在同一時間聚集、交談的話，就會影響到……

張廖委員萬堅：現在陸客減少，你要如何開闢新客源？

林院長正儀：目前我們一方面會開發其他國家的客群，另一方面也鼓勵國人多多參觀故宮，所以我們也有提出一些配套措施，正積極在推動。

張廖委員萬堅：故宮在推動遊客在故宮可以打卡，院內拍照不可使用閃光燈，是不是？

林院長正儀：另外還免費開放民眾於離鋒時間入院參觀，譬如我們歡迎國人於下午 4 時 30 分至 6 時 30 分憑證免費入場參觀。

張廖委員萬堅：我想院長正面臨巨大的考驗，我也希望未來在審查預算或例行質詢時，你們能夠提出具體的作法，包括如何提升參訪人數的水平，故宮開放打卡只是一些小改變，我們比較希望看到在經營、管理、產值上都有所提升，所以請你們將來再加強。

林院長正儀：我們針對這部分有整體的配套措施。謝謝。

主席：請院長將整體的配套措施再儘速送給本委員會的委員參考。謝謝。

現在請吳委員思瑤質詢。

吳委員思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院長，我實在很沒有耐性，從聽你在業務報告時一個字、一個字的娓娓道來，連括弧你都要讀，我覺得我非常沒有耐性。已經火燒屁股，敵人都殺進來，你的內部都造反、內亂了，你還在溫文儒雅；在你需要雷厲風行的時候，你還在循規蹈矩；當你需要硬起來的時候，面對你身後一群老故宮，你還在軟趴趴，我真的沒有耐性。抱歉！我沒有那麼溫文儒雅，我有我的職責，就是監督故宮，不管政黨輪替，不管今天的故宮領導人是林正儀還是馮明珠，你們都是服務國家的人。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是。

吳委員思瑤：院長，我沒有看到你硬起來，上次我第一次質詢你的時候，我跟你講故宮高牆要推倒！故宮改革要上路！你需要大破大立、你需要勇敢、你需要果決，可是我沒有看到，我很火大

，我是執政黨立委，可是我非常火大。我想問的是，上任之初，北京故宮都說因為蔡英文總統上任，將要暫停一切與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的交流，現在有沒有暫停？

林院長正儀：當時他們是提說文物不再借……

吳委員思瑤：你告訴我有沒有暫停？不管是文物交流、出版品交流、出訪交流，有沒有中止交流？還是如常的推動？

林院長正儀：出版品方面有做一些交流，可是其他就停止。

吳委員思瑤：哪些中止了？

林院長正儀：譬如有些參訪，但我們也在思考整體……

吳委員思瑤：所以是有影響，已經跟過去的交流有點不一樣，是不是？我請教何副院長。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何副院長答復。

何副院長傳馨：主席、各位委員。現在文物沒有交流，至於個人方面，我們還是有研究人員去參訪過。

吳委員思瑤：但整體氛圍不太一樣了。當我們看到在國立故宮博物院與北京故宮之間，如果我們受到他們政治施壓，因為政黨輪替而有一些交流怪怪的、卡卡的，那麼馮明珠有什麼權去當北京故宮的顧問？有交流就是他個人去交流，我看不起這種故宮前院長。其次，他的新職適不適合？我倒是看到國台辦在替他背書，國台辦說他出任北京故宮顧問是單純的學術交流，附和了馮明珠說的這是榮譽職、這是無給職。請問院長你個人認為他出任這個職務適合嗎？

林院長正儀：個人是覺得不適合。

吳委員思瑤：好，謝謝你，你終於說了，不宜、不妥、不應該去、不准去，你就應該這樣說。此外，他的發言合不合理？在我看來，一切都不合理，臺灣社會沒有不可理喻，是他個人不可理喻。但我要追問，到底故宮有沒有機密？剛剛講到造冊，是有造冊，但在機密的認定等級上也許有待斟酌，何副院長，應該是這樣吧？

何副院長傳馨：是的，我們有文物清冊。

吳委員思瑤：院長，我就要問你了，既然在機密認定上還沒有直接到我們國家機密保護法的機密等級，而你剛剛說看這個冊子的人需要院長批准，這是不是有點怪怪的？既然你要限制某些人去看，並需要院長批准，我不要用「機密」二字，但這就代表是有它的重要關鍵。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其實包含到文物保存的位置，而文物的緊急撤退或運輸也都有它的規範。

吳委員思瑤：馮明珠前院長之前曾看過這個造冊吧？他自己批准自己看。

何副院長傳馨：說的是文物清冊嗎？

吳委員思瑤：是。

何副院長傳馨：他當然看過。

吳委員思瑤：他看過很多次吧？

何副院長傳馨：因為盤點時院長要抽點清冊。

吳委員思瑤：所以院長是可以看的嘛！為什麼林正儀院長你到現在還沒有看過？你當然要瞭解文物有多少呀！

林院長正儀：文物清冊我看過。

吳委員思瑤：不是因為它機密、很稀有，你覺得好奇所以要去，而是基於瞭解故宮文物典藏的需要，你應該去看，請你馬上回去看，其他不用說，因為這是你管理的需求。

林院長正儀：文物清冊我當然是看過。

吳委員思瑤：你剛才說你沒有看過。

林院長正儀：我是說那個機密造冊。

吳委員思瑤：到底有沒有機密造冊？

林院長正儀：現在他們確定是說……

吳委員思瑤：他們？我在問你，不是問他們。何副院長所說的文物造冊，你現在又說了一個機密造冊，這到底是一個東西還是兩個東西？何副院長，這個有沒有呀？我們說的是哪一個東西？

何副院長傳馨：我不太清楚委員說的機密造冊……

吳委員思瑤：剛剛林院長說他沒有看過的那個東西叫做什麼？林院長，你說要自己批准才能看，但你自己沒有看過，那個東西又是什麼？

林院長正儀：如果是造冊，我是有看過，假如像有一些機密性的，當然都是院長……

吳委員思瑤：好，打住，我有很多要問，這個東西你回去搞清楚，光是你們的文物造冊就有多種，哪些屬於一般的，哪些因為有職務等級而要你批准才能看的，於一週內交一份報告給教育委員會，檢視一下造冊到底是什麼，連這麼基本的問題在這裡都要浪費我 5 分鐘，我很火大。

此外，程序正當嗎？人事室林主任，你兩次簽公文，一次改為一年，一次改為三個月，請問是你自己天外飛來一筆，你自己想簽，還是有上層的指示？抑或就是馮前院長請你來簽這個文？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人事室林主任答復。

林主任文益：主席、各位委員。院長有指示依兩岸條例……

吳委員思瑤：好，是馮明珠院長指示你做的，謝謝你。既然這樣，我就要告訴林正儀院長，你對於自己的行為依照行政程序法需要迴避，可是你另外一個身分是故宮的領導人，對於這個內規是三個月合宜、一年合宜、兩年合宜，還是回到當初的三年合宜？你當然透過一定的程序要去發動這件事，而不是說現在因為我當院長，我應該迴避，就不處理這件事。

林院長正儀：報告委員，我並沒有說不處理，而且……

吳委員思瑤：你剛才一直講行政迴避，所以說你自己不宜。

林院長正儀：是不宜自己……

吳委員思瑤：院長有這個權限，但你修正這個內規時不是為了自己的利益去處理，而是為了整體規範，該做就做。

林院長正儀：是的。

吳委員思瑤：下一個問題，調查公正嗎？現在行政程序到哪裡了？內部調查到哪裡了？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政風室王主任答復。

王主任珪：主席、各位委員。所有的公文我們現在都逐一用電腦先篩選過。

吳委員思瑤：我不是在跟你講所有的公文分類，我是在說馮明珠前院長修正了你們的公文，他自己指示自己的公文、自己批、自己簽、自己去中國，行政院及陸委會都要求故宮要啟動內部調查，這件事情調查到哪裡去了？

王主任珽：我只負責他有沒有涉及所謂機密案件那部分。

吳委員思瑤：林院長，這個調查誰在主責？

林院長正儀：整體分兩部分，一個是由人事單位……

吳委員思瑤：好，請人事室林主任說明，調查到哪裡了？

林主任文益：院長指示的這個調查是指到大陸這一筆？

吳委員思瑤：對，有沒有調查？

林主任文益：我們在 9 月 14 日已經行文，請他……

吳委員思瑤：請他回來，他也已經回來看展覽了，而林院長都還沒有約到跟他見面。公事公辦，就請他到你的辦公室去嘛！所以現在等於沒有調查。

林院長正儀：不是，我們是正式發公函給他，要他……

吳委員思瑤：好，我同意一定要有正式公文，但是你也可以正式約訪他來嘛！所以等於沒有開始調查，是不是？

林院長正儀：對這部分，只要公文回來我就召開會議。

吳委員思瑤：行政院有要求你要啟動內部調查，對不對？

林院長正儀：是。

吳委員思瑤：陸委會也有要求你們要自行酌處這件事情好不好、應不應該要再重新審視，其實，這包括好幾件事，第一件事，這個公文的程序有沒有問題？第二件事，她到底適不適合去？你們管制年限是不是要做調整？對不對？這些都要處理，你今天站上質詢台就要告訴我，故宮的業務你到底處理到哪裡了？我的質詢時間只剩下 1 分 30 秒。

林院長正儀：就以管制的時間來說，它已經違反行政程序法，所以對這部分我們會撤銷處分。

吳委員思瑤：什麼時候會撤銷？現在撤銷了沒？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馬上就可以撤銷，因為開會就是為了要撤銷處分。

吳委員思瑤：事件發生到現在已經幾天了，請你們馬上撤銷，並於一週內處理。

林院長正儀：因為撤銷處分還要提出是要管制多久，這部分要報到陸委會以及內政部移民署。

吳委員思瑤：撤銷跟新制一定要一起處理嗎？我不這樣認為。好，院長，這部分就由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來提案，待會我會啟動提案，我們要求你們要在一週內，將行政院要求你們要做內部調查的調查報告送來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不要浪費我的時間。

林院長正儀：是。

吳委員思瑤：接下來本席要談的是故宮人事爭議連環爆，以南院的王處長為例，過去你被踢爆鮮少南下，昨天院長去南院視察，對不對？處長有沒有陪同一起去？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南院處王處長答復。

王處長士哲：主席、各位委員。我昨天在臺北有會議。

吳委員思瑤：你昨天在臺北有什麼會議？

王處長士哲：我有先跟院長報告了。

吳委員思瑤：院長要去南院視察漏水有沒有處理好等事情，怎麼還同意處長留在臺北啊？

林院長正儀：其實就處長他……

吳委員思瑤：如果不是處長不服從你的領導，那就是你領導無方。王處長，聽說你要爭取在臺北北院設立一個專屬的辦公室，請問有沒有這件事情？

王處長士哲：沒有這件事。

吳委員思瑤：完全沒有這件事情，是嗎？

王處長士哲：我們是希望南院的同仁回來北院的時候有一個地方可以坐下來辦公。

吳委員思瑤：所以是大家的辦公室，不是你自己的辦公室？

王處長士哲：是，我絕對沒有這樣要求。

吳委員思瑤：好，林院長，如果這個爭取是為了南院所有同仁的辦公需求的話，可是王處長你還是要在南院服務哦！

王處長士哲：是。

吳委員思瑤：這件事情一定要處理好哦！

王處長士哲：當然。

吳委員思瑤：好，接下來本席要談兩個人事案，一是故宮員工劉祐成因侵占公款被移送檢調，可是人評會沒有處理。另一位員工許啟仁，他是兆豐銀行假美鈔案的共同正犯，你們本來開會要記他兩大過後免職，但現在被打回票，變成只記一大過而已。如果你都沒有勇氣去處理這些違法的事情，那你要怎麼去改革故宮？

林院長正儀：法這方面我們當然一定會執行，像劉祐成我們已經記他一個大過了。

吳委員思瑤：請在一週內將這兩個案子的調查報告交給本席及委員會。然後我還要跟你挑戰的是，你說過去故宮的各個案子都是經起訴後才送人評會，所以你現在應該要做內部的調查，畢竟刑懲應該要分立，司法歸司法，就故宮內部的人事制度，該處理的人評會還是要先做處理，你既然要整頓人評會的相關制度，就要落實刑懲分立，改革包庇文化，有關人評會的改革報告，我也要你在一週內提供給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不好意思，我必須逼你，因為你沒有做好，我們必須當你的臂膀，讓你好好去管理故宮，本席在此特別拜院長要雷厲風行的時候，就不要溫文儒雅，故宮是臺灣的故宮、世界的故宮，不是老故宮人的故宮，林院長，我對你還是有很大的期待的。

林院長正儀：好，謝謝委員。

吳委員思瑤：剛才提到的幾個報告都請在一週內提出來，我會對此提出一個臨時提案，謝謝。

主席：我之前就講過了，臺灣人民對於故宮的印象是庭院深深深幾許，就像剛剛吳思瑤委員講的，故宮是臺灣的故宮、世界的故宮，不是老故宮人的故宮，不要把那個庭院深深深幾許的故宮繼續維持下去，所以我們需要林院長你來做大改革，謝謝。

請許委員智傑質詢。

許委員智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很少看到思瑤這麼的義憤填膺，不過我們也應該要支持一下，馮前院長回來了沒有？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她在 9 月 13 日的時候已經回來了。

許委員智傑：那我們故宮跟馮前院長已經有接觸過了嗎？

林院長正儀：她是沒有正式登記說要跟我們見面。

許委員智傑：所以院長跟馮前院長也都還沒有接觸？那她出去的時間，更改管制的時間到底有沒有違法？

林院長正儀：就以行政程序法來說，陸委會是覺得她有違反第三十二條的規定。

許委員智傑：有違法？

林院長正儀：對。

許委員智傑：有違法就要處理，現在處理到什麼程度了？

林院長正儀：現在的處理是一定會撤銷處分，就是會撤銷他原有、將管制的時間改為 3 個月的處分，但是我們內部針對未來的管制時間是應該要改成 1 年或 2 年或 3 年，這個大家還有分歧，開會的時候有人提出來，故宮的業務並不涉及國家機密，所以他們不敢提意見。

許委員智傑：故宮從此以後都沒有涉及國家機密嗎？

林院長正儀：我們當然有一些業務機密，包括政務人員也有政務人員的機密。

許委員智傑：故宮裡面有業務機密，對不對？

林院長正儀：是，故宮裡面還是有業務機密的。

許委員智傑：剛才我們思瑤也有問到，到底故宮裡面有哪些是屬於機密、哪些不屬於機密，你們自己分清楚了沒？

林院長正儀：清楚了。

許委員智傑：真的清楚了嗎？

林院長正儀：是。

許委員智傑：所以裡面有一些一定是屬於機密的，對不對？

林院長正儀：是，包括我們所談到的智財權、侵權的規劃或是國際交流的特產。

許委員智傑：針對這樣的機密，我現在要問的是實質的內容，實質的內容裡面有一些是涉及機密，不能隨便外漏的，對不對？

林院長正儀：是。

許委員智傑：好，那內部有沒有人有違法？

林院長正儀：內部？

許委員智傑：除了馮前院長之外，有沒有其他人有違法？

林院長正儀：目前所看到的只有馮前院長。

許委員智傑：只有馮前院長違法，其他的人都沒有違法？

林院長正儀：因為他是在管制的期間內赴大陸，另外，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二條也有一些禁止

的項目。

許委員智傑：這份公文將管制的期間從 3 年批成 1 年、再批成 3 個月，這中間有哪些人簽過這份公文？

林院長正儀：當時的這份公文針對的是政務人員的管制，所以名冊上有 2 位簽過名。

許委員智傑：總是有人簽過公文啊！這份公文當時是誰簽的？

林院長正儀：這份公文的簽辦是人事室那邊。

許委員智傑：人事室的主任在不在？林主任，這份公文是你的自由意志簽的，還是有人命令你簽的？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人事室林主任答復。

林主任文益：主席、各位委員。不管是簽或是函，委員都已經從媒體上看到了。

許委員智傑：所以？你就講嘛！是有人請你簽的，還是你自己的自由意願簽的？

林主任文益：當然，院長有找我們討論過。

許委員智傑：他有找你們討論？所以院長有指示你要簽這個公文上來？

林主任文益：因為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九條第六項有這個機制。

許委員智傑：兩岸人民關係條例有這個機制，所以你就遵照這個指示將公文簽上來？

林主任文益：因為原服務機關可以視他涉及的國家機密跟業務性質來增減管制的時間。

許委員智傑：剛才我們問林院長他的業務有沒有涉及機密，他說有，那你認為有沒有？

林主任文益：我的層級並不了解這部分。

許委員智傑：依你的層級，所以你了解這部分？但事實上，你不了解卻還直接簽了，你有這麼乖？

林主任文益：不是。

許委員智傑：那他叫你去吃大便，你要不要去吃大便？

林主任文益：因為每個機關都有它內部的行政作業程序。

許委員智傑：對啊！每個機關都有它的作業程序，所以你要去了解這個作業程序符不符合嘛！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裡面有一個規定，你們有沒有召開過審查會？沒有，我唸給你聽，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九條第四款規定的是前三款退離職未滿三年之人員，而第九條第五項規定：「第四項第四款所定退離職人員退離職後，應經審查會審查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之期間，原服務機關、委託機關或受託團體、機構得依其所涉及國家機密及業務性質增減之。」，這裡面你有沒有去翻閱過，裡面有沒有要審查的？你有沒有去審查？

林主任文益：那個是要送到內政部，內政部會會同法務部來共同審查。

許委員智傑：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九條第五項規定：「第四項第四款所定退離職人員退離職後，應經審查會審查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之期間，原服務機關、委託機關或受託團體、機構得依其所涉及國家機密及業務性質增減之。」，這個審查會你們有沒有召開過？

林主任文益：這個不是由我們來召開的，他的管制期間是由原服務機關來處理，然後送內政部移民署，在管制期間內如果政務人員……

許委員智傑：所以在管制期間你們不用經過任何的程序，你們自己就可以來決定管制的期間？

林主任文益：管制的期間是由原服務機關來訂的。

許委員智傑：由原服務機關來規定管制的期間？

林主任文益：是，如果退離職的政務人員在管制期間內要赴大陸的話，就必須送到內政部來召開審查會。

許委員智傑：所以你們要決定管制的時間是不需要經過其他任何的單位、任何的審查會，只要你們自己決定就可以了？

林主任文益：是，就是要審酌他涉及的國家機密跟業務。

許委員智傑：那你們內部都不用審查？剛才院長說他有涉及機密，但你說你不知道，你不知道你還直接簽發這份公文，到底他有沒有涉及機密？你告訴我！

林主任文益：國家機密剛才院長也提到了，他的業務是沒有涉及國家機密的。

許委員智傑：院長，你們 2 個現在講的不一樣，如果他的業務有涉及機密，那將管制的時間改為 3 個月就是違法，但是如果他的業務沒有涉及機密，管制的時間改為 3 個月就無所謂，到底管制的時間改為 3 個月可不可以？如果可以的話，那就改，如果不可以，那是不是要再改回來？

林院長正儀：依照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九條第四項第四款，原服務機關當然可以視其業務有無涉及國家機密及業務屬性來增減管制的期間。

許委員智傑：對啦！我現在問的是，故宮到底有沒有任何一個東西是有涉及國家機密的？還是完全都沒有？如果你們認為完全都沒有的話，那我們也沒話講。

林院長正儀：我們的話，有些業務還是屬於機密的。

許委員智傑：如果有的話，管制的期間改為 3 個月就有問題。

林院長正儀：未來我們會再去調整管制的時間。

許委員智傑：還是之前就已經把業務全部都調整為不屬於機密？就算是機密的也把它調整為不是機密的。

林院長正儀：因為假如說我們都沒有機密，那也不可能還要管制 3 個月。

許委員智傑：你們內部沒有任何的機制，林主任，因為你們內部沒有任何的機制，所以你就聽上面的話，調整管制的時間，是不是？這份公文上面還有很多人的簽名，有主任、副院長，2 位副院長、前後任的副院長都簽了，從 4 月 15 日到 4 月 19 日，這份公文流程之迅速也令我們感到敬佩。好，這個部分剛才思瑤也有要求，我們希望院長能夠釐清，你不能被底下的人拖著走，對就是對，錯就是錯，不能外漏的機密就是要明確的訂出來，有機密就要明確的訂出來，然後再把 3 個月的管制期間改回去，至於要改成多久，這個你們內部再做一個完整的考量，要迅速，對不對？不然不知道還有誰是退休後要趕著出去的？這個我也不知道，你們要不要調查一下，看有誰是退休後要趕著跑出去的？

林院長正儀：是，這個我們會檢討。

許委員智傑：這個要迅速。

林院長正儀：是。

許委員智傑：要判斷是不是機密應該很快，應該不用一個禮拜，難道這個要問那麼久嗎？改這個也不用很久，這個的程序是什麼？之前只花了 4 天就修改了，未來是不是可以把它改回去？如果有涉及機密的話，是不是應該要趕快把管制的時間改回去？

林院長正儀：是，我們會儘快的來作業。

許委員智傑：還有，院長，你的工作報告寫得還不錯，你們自己講說：「根據英國藝術報今年公布之西元 2015 年世界前 10 大熱門博物館暨美術館，本院排名第 6，係亞洲最受歡迎的博物館」。這個應該不錯，表示我們北故宮其實表現得還不錯，但是我怎麼沒有看到你有提到南故宮？

林院長正儀：因為南故宮是去年才成立、開放的。

許委員智傑：所以我們是報喜不報憂。

林院長正儀：不是，因為英國藝術報所公布的是西元 2015 年、去年的排名，故宮南院是去年 12 月 28 日才開幕的。

許委員智傑：我只是要提醒院長，以前習慣「重北輕南」，現在你要「重南輕北」，這樣才能平衡回去，南故宮有很多的問題是需要我們再加強的，院長是不是有特別的重視？

林院長正儀：故宮南院開幕試營運到現在已經有 9 個月的時間。

許委員智傑：你覺得南故宮現在還有沒有什麼是迫切需要修改的？

林院長正儀：還有很多，因為我經常到那邊去，所以了解到從營運這方面到……

許委員智傑：院長，你有沒有聽過「一隻牛被剝 3 層皮」，「一隻牛被剝 3 層皮」這句話是什麼意思？

林院長正儀：這是指哪一方面？

許委員智傑：「一隻牛被剝 3 層皮」是台語的俗語，這句話是什麼意思你知道嗎？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我不知道。

許委員智傑：你的台語這麼棒，「一隻牛被剝 3 層皮」是什麼意思你竟然不知道？我開車去南故宮，南故宮停車場的收費跟臺北市差不多，1 小時 30 元，再來，我從停車場要去南故宮還要坐接駁車，一趟 30 元，這算是第 2 層皮，進去南故宮後，還要再被收 250 元，如果我們一家 4 口開一台車去，停 3 個小時，光是停車費跟搭接駁車的費用，我就要花二百多元，這是國家級的博物館，難道一定要這樣子的跟百姓斤斤計較？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我要跟委員報告，其中的停車場跟接駁車是由 BOT 廠商經營的，我來的時候曾經收到訊息說，搭接駁車的費用要 50 元，身心障礙者也要收費，所以我還跟他們談，因為那個已經簽訂合約了，這個我們會來努力，希望將來……

許委員智傑：所以你來了之後已經有進步了，身障人士本來是收 50 元，現在改為收 30 元。

林院長正儀：身心障礙者現在是免費。

許委員智傑：身心障礙者現在是免費？

林院長正儀：是，現在免費。

許委員智傑：本來是 30 元？

林院長正儀：25 元。

許委員智傑：現在改為免費？

林院長正儀：是。

許委員智傑：所以你來了之後已經有進步了，這個我們給予肯定，但是還不夠。

林院長正儀：是。

許委員智傑：而且服務態度，我給你看一個笑話，這是很多網友對我們故宮的意見，其中有一句話最好笑：「電話預約時同步反映周遭朋友不好的經驗，沒想到裡面的專員竟回覆：已經有很多人反映了，你再反映也沒有用，我們就是這樣」。院長，這不曉得是哪一位偉大的專員？網友打電話去故宮投訴，結果專員竟然回覆他說，你不用再講了，你再反映也沒有用，我們就是這樣。你看這個嚴不嚴重？

林院長正儀：很嚴重。

許委員智傑：我們就是這樣，對不對？牛牽到北京還是牛。

林院長正儀：這個不是服務的態度，我們一定會努力，南院確實從服務的介面到整個軟硬體都還有很多可以再強化或是更優化、更提升的地方，我們會努力。

許委員智傑：因為時間的關係，最後我就簡單的問一下，再下一張，不知道 12 獸首的進度到哪裡了？

林院長正儀：因為 12 獸首前一陣子還在做建構。

許委員智傑：上一次你是回答我說 5 月 25 日。

林院長正儀：5 月 25 日那個時候是說還要再去聽取各界的意見，目前包括建築師也好，國內的收藏家也好，藝術界、媒體……

許委員智傑：他們的意見是怎麼樣？

林院長正儀：大家都覺得應該拆。

許委員智傑：那什麼時候會處理？

林院長正儀：月底我們會跟在地的文化界再討論，看這些拆了之後要怎麼用。

許委員智傑：我只是要提醒你，我要看進度。

林院長正儀：有，我們有努力的在進行。

許委員智傑：再來，我們有很多自己的宣傳都沒有在宣傳，你再查一下，像故宮的 line@，你們都沒有在做宣傳，網路上還有很多的宣傳社群。最後，簡單的講，我們希望故宮的服務態度能夠更好；我們希望林院長不是重北輕南；我們希望之前故宮內部這些有可能是違法的事情，像到大陸的規定以及故宮內部到底有沒有機密這些事情，都請故宮趕快給我們一個正確的答案，好不好？

林院長正儀：好。

主席：請蘇委員巧慧質詢。

蘇委員巧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我登記第 6 位質詢，從質詢的第一分鐘開始我就在這裡，自我就任半年以來真的沒有遇過這麼令人生氣的開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是一個速度很快、很專業、很用功的委員會，但我今天必須說，我們真是急驚風遇上慢郎中。這不只是

院長的問題，我不會像吳委員思瑤一樣請所有的列席官員到備詢台，但我實在很失望，到底我們提供院長什麼樣的資訊來這裡備詢呢？這樣我們又如何期待故宮的改變呢？從開始質詢到現在，馮明珠院長的案件已經談了很多，我也不再談馮明珠院長的事情。

院長上台時，我們非常看重院長經營博物館的能力，院長在這次的報告中也提到我們要打造故宮品牌、走向國際舞台；我們要深耕在地、邁向國際。我們對於這兩個部分都非常肯定，我們不僅肯定院長過去的資歷，對於院長具備的本土意識也非常的期待，我們相信國際和在地是可以同時做好的，今天我們就以具體的案例來看看你有沒有做到這兩個部分。

第一部分是塑造品牌，要成為一個為人所知的品牌需要種種的努力，除了內容和包裝外，還有非常重要的一點就是如何保護智慧財產權。馮明珠前院長的案子涉及她到底有沒有在捍衛故宮的智慧財產權。有關故宮畫譜的案件，北京故宮畫譜早在 101 年就出版了，但遲至去年委員提出時我們才知道，這就是知悉太慢，我們知道得實在太慢了。院長說這件事的發生不在你的任內，我們在 5 月知道的時候院長還未上任，所以這點我們不怪你，但接下來我們想知道的是你上任知道之後知道了，你做了什麼事情？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我上任之後於 5 月 26 日正式發律師函給北京故宮。

蘇委員巧慧：你在 5 月 26 日發律師函，下一個動作呢？

林院長正儀：發函之後，對方沒有回應，所以我們在 8 月中……

蘇委員巧慧：8 月中和 5 月相隔了 3 個月。

林院長正儀：接近 3 個月，我們希望透過智財局針對海峽兩岸的智財權……

蘇委員巧慧：你們隔了 3 個月之後才有第二個動作，不僅知悉慢，動作也慢，知悉不在你的任內，但動作慢的部分就已經開始算在你的責任上了，我要提醒你，這個部分已經開始算在你的責任上了。你說 8 月中透過海峽兩岸智慧財產局保護合作協議請求對方政府處理，請問院長瞭解這個合作協議中關於著作權的處置程序和要件嗎？你說你透過這個程序處理，但你真的瞭解透過這個程序要進行什麼樣的動作嗎？

林院長正儀：那是一個合作的協議，透過這個協議，他們的版權局就會處理也會要求，包括該賠償、該繳權利金或要簽約等等，都要積極進行。

蘇委員巧慧：你們的書面報告或口頭報告的結論都是「積極進行」，我可以告訴你具體的做法：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告的兩岸著作權協處制度說明，請求協處的要件是權利人的著作受到侵權，且已依大陸法律規定循正常法律程序途徑主張權益，於救濟程序中遇有不合理對待時才有可能請求協處，所以第一個要件就是要尋求過救濟。故宮曾針對這個案子在中國請求過行政或司法的救濟嗎？

林院長正儀：司法救濟程序包括我們正式的律師函。

蘇委員巧慧：你覺得這個方式是可行的嗎？

林院長正儀：是，我們一直和智財局有聯繫。

蘇委員巧慧：你們給他們的時程到什麼時候？什麼時候要進行下一個階段？我覺得你在處理任何事

情的反應要加快，這是第一步，況且是否真如你所說的，這個案件的要件已經成立可以請求協處仍有待商榷。希望院長儘速加強調查這個部分，這個方法是否為可行的方法。

我們當然知道中國是和我們關係很特殊的國家，你剛才也說了，這個效益可能很低，結果可能無法讓國人滿意，但至少我們要展現出態度，對中國是這樣，對其他國家甚至國內其他的侵權也要有所主張，照現在這樣做法根本無法主張，所以我希望你們的態度能夠更強硬、更明確，這是保護故宮智慧財產權在態度上所要展現的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是從更務實面來講，院長說希望讓國人願意去故宮，增加明識文物的經驗，也就是希望國人也去故宮而不只是外國觀光客，是不是這個意思？

林院長正儀：是。

蘇委員巧慧：院長覺得現在故宮的人員夠友善嗎？院長就任已經 120 天了，可不可以告訴我，故宮最大的改變是什麼？

林院長正儀：開放國人免費參觀和拍攝照相。

蘇委員巧慧：開放照相和下午四點半以後免費就是最大的改變，其它的呢？這就是故宮的進步嗎？為了今天的質詢，昨天下午我特別和整個辦公室的同仁一起去參觀故宮本院，我親自去的，沒有向各位通報，因為我想試試一般人怎麼樣參觀故宮，結果我非常失望，我覺得故宮最大的改變就是在入口大廳立了一個告示牌「請勿抓寶」，其它的陳列完全如舊，看不出那哪個地方有更新、有改變、有新氣象。

你一再說友善化，我沒有以委員的身分而是以一般人的身分去參觀，我一到那邊的感受是不知道如何開始看展覽？雖然櫃臺有很漂亮的導覽圖，但其中並沒有介紹每項文物的特色，也沒有推薦到故宮最應該看的是什麼以及要怎麼去看。更荒謬的是，我看過全世界那麼多的博物館和樂園，未曾看過導覽圖上面寫著「為響應環保，即日起導覽圖酌量提供」的情況，也就是說如果有人拿不到導覽圖是因為響應環保所以每日限量發送。即使沒有導覽圖，如果動線很清楚也就算了，我應該算是有知識的人，我卻不知道動線怎麼走，我完全不能理解怎麼走法，如果只有 30 分鐘的參觀時間——我昨天有 3 個小時的時間，30 分鐘和 3 個小時的參觀方式應該有所不同，事實上卻看不出有任何區別，我不知道要從那個重點開始看。

我想，導覽圖不行，導覽動線不行，那去導覽大廳總可以吧？一進導覽大廳感覺很棒，就像是打開歷史教科書一樣，讓人瞭解中國從古早到現在到底經歷了多少個朝代，每個朝代都列出來了，但我還是不知道故宮到底有什麼特色？我們都知道故宮有玉器、陶瓷，但特色在哪裡？這間博物館最想讓我知道的到底是什麼，我看不出來。至於入口印象則完全沒有，只有階梯，最大的入口印象是國父孫中山先生坐在那裡，後面有「博愛」兩個字。這就是我們的故宮，我實在無法理解它為什麼會排名世界第六名？這和現代年輕人的感受實在差距太大。

上述這些具體的東西都看不出來，我是數位人，故宮總有 App 吧？App 很棒，可以用 App 導覽整個故宮，結果我把手機拿出來後發現故宮接收不到 Wi-Fi，無法當場下載 App，好不容易有個早就下載好 App 的人把 App 拿出來看，發現其內容完全沒有更新，裡面還寫著「要看翠玉白菜請往這邊走」，翠玉白菜不是在南院嗎？請問這個 App 是怎麼回事？沒有 Wi-Fi，App 又不更

新，點進去又沒有詳細的資料，這個 App 是不是應該要更新、要維護了？我們來看看這個 App 是怎麼被更新、被維護的，我們以故宮招標網站的維修為例，這個案子招標不出去，要設計一個這麼繁複、這麼好的 App，標案的預算只有 60 萬，請你們把台灣可以打造世界級博物館 App 的好團隊舉出來，我也很想和這個團隊合作。我真的很想問故宮想要和國人、年輕人拉近距離，故宮的改變在哪裡？

今天我們在這裡把這些問題告訴院長，雖然都是很小的問題，但這些小地方卻型塑了一間博物館，今天我們給你們壓力，這個壓力是整個故宮團隊應該負責的。我覺得做得最好的是兒童體驗區，這個體驗區告訴大家文具怎麼用，皇帝的詔書怎麼寫，這個詔書就相當於現在老師和家長的聯絡簿，我覺得這個概念很好，由這個比喻可以知道詔書是皇帝和大臣間聯絡之用。但是，那裡面很舊，有很多東西都翻起來了，甚至壞掉不能用了，一問之下才知道兒童體驗區已經開展七、八年了都沒有更新過，故宮每年花費 18 億的預算，我真的不知道到底我們要的是什麼樣的故宮？以前我們總覺得故宮離我們很遙遠，不會想去看，今天我們看到了，有機會瞭解故宮，甚至能夠瞭解故宮的預算，院長剛才也提到了改善的整體配套措施，我希望你們能提出很具體的項目、期程與預期目標，在一週內送到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如果你們沒有具體說明這個改善的整體配套措施的話，很抱歉，我們無法通過預算。

主席：請黃委員國書質詢。

黃委員國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在院長就任的第一天就對院長說過，故宮每個人都是大內高手，你這個溫良恭儉讓罩不住，怎麼罩？誰聽你的？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我向委員報告，整體而言，我在行政體系滿久的，所以對於人事上……

黃委員國書：沒關係，我瞭解，我要提醒你，這次對你來講是人事處理上的危機，你要好好處理。

林院長正儀：是，我是希望藉由人事改革推動業務。

黃委員國書：當然。馮明珠前院長現在在故宮還有職務嗎？

林院長正儀：目前沒有。

黃委員國書：她現在的身分是北京故宮的顧問嗎？

林院長正儀：她現在是北京故宮研究院的顧問。

黃委員國書：她在 9 月 13 日回來，她有回來台北故宮嗎？

林院長正儀：有。

黃委員國書：她不只是回來，她還做了其他工作，她還校對了故宮月刊的文章，請問，校對月刊是哪個單位的權責？

林院長正儀：何副院長。

黃委員國書：請問何副院長，這是誰的權責？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何副院長答復。

何副院長傳馨：主席、各位委員。我是故宮文物月刊的主編。

黃委員國書：她回來校對月刊，你知不知道？

何副院長傳馨：我不知道。

黃委員國書：你不知道？

何副院長傳馨：我後來才知道，她直接和執行編輯聯繫，執行編輯請她校對稿子，她在圖書館校對的。

黃委員國書：她現在在故宮沒有職務，回來後還校對月刊，這樣適當嗎？她現在的身分是北京故宮研究院的顧問，請問院長，這樣適不適當？

林院長正儀：在人才運用上，我們要分不同的……

黃委員國書：何副院長認為這樣適不適當？

何副院長傳馨：我補充說明一下，她在故宮月刊下一期有一篇文章，那篇文章打字出來了，所以她校對一下版面。

黃委員國書：你們要很小心於這個分際，可不可以這樣？她現在是有身分的，她現在在我們的故宮是沒有職務的，她已經領了退休金，她現在的身分是北京故宮研究院的顧問卻可以進到台灣的故宮還可以做一些事情，院長不知道，副院長也不知道，可以這樣嗎？故宮要好好的檢討了。

陸委會有請故宮對馮明珠擔任北京故宮研究院顧問一事進行瞭解，現在有進行瞭解了嗎？

林院長正儀：我們進行行政調查。

黃委員國書：進行調查了嗎？

林院長正儀：我們已經正式發函給她了。

黃委員國書：由誰來調查？

林院長正儀：啟動當時原本我們是主張由人事室調查，但陸委會希望由政風單室調查，因為可能涉及法律上的問題。

黃委員國書：你們現在連由誰調查的權責都還沒有確定。

林院長正儀：調查的部分確定由政風室負責。

黃委員國書：政風室開始著手調查了嗎？

林院長正儀：等相關資料回來就依照資料進行。

黃委員國書：馮院長當然有問題，當時她簽了公文，將 3 年改成 1 年，然後又改成 3 個月，層層的簽呈、公文上面都有簽名，這些都要加以調查，什麼人在 3 年變成 1 年、1 年變成 3 個月的公文書簽名？舉手讓我看。何副院長沒有簽名嗎？這些人為什麼可以這麼大膽的、無視相關的作業規範及相關的法令去配合馮院長一個人的需求？行政作業可以這樣嗎？大家配合她一個人簽署了這個公文，這麼輕率的把 3 年變成 1 年、1 年變成 3 個月，政風室主任也有簽名，你要怎麼調查？你自己要調查你自己。

請問院長，這些人要不要接受調查？

林院長正儀：這個部分……

黃委員國書：不要再說這個部分了，全部都要接受調查，你們要政風室去調查，政風室本身就有問題要怎麼調查？調查得出什麼東西？我提醒院長在這方面要有一些作為。

我再請問院長，院長退休之後，如有機會的話會不會到北京故宮擔任顧問？

林院長正儀：我個人不會有這樣的規劃。

黃委員國書：即使有機會你也不會有這樣的規劃嗎？

林院長正儀：是。

黃委員國書：目前台灣和北京故宮還有非常多的侵權爭議在訴訟嗎？

林院長正儀：有。

黃委員國書：北京故宮出版的故宮畫譜盜印台灣故宮的谿山行旅圖、早春圖和富春山居圖，這些都還在訴訟，對不對？

林院長正儀：是。

黃委員國書：請問馮明珠擔任顧問會不會影響訴訟？

林院長正儀：在訴訟方面，我們會以堅持、努力的態度執行。

黃委員國書：怎麼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台灣故宮和北京故宮有非常多的競合關係，特別是侵權的爭議，現在有很多案子還在處理，她在這個時候擔任北京故宮的顧問顯然會不利於我們訴訟的進行，這不叫做犧牲台灣利益嗎？可以這樣嗎？針對侵權的爭議，故宮在今年 8 月，也是你上任後架設了一個侵權舉報的網頁，故宮在過去這段時間判讀了約 100 萬疑似侵權的案件，但只有 46 件經律師判讀為疑似侵權的商品。馮院長之前的指示是為了避免破壞兩岸關係，所以對這些侵權爭議都非常消極的處理。你們針對國內民眾的舉報在 8 月 1 日設立了這個網頁，從 8 月 1 日到目前為止，舉報人數為零，你要我們相信未來故宮針對侵權的爭議還會有什麼樣的作為嗎？我看再過一年舉報數還是零，你們這是在敷衍了事。

你們曾向媒體說，為鼓勵民眾檢舉，會贈送紀念品給舉發的民眾以資獎勵，請問故宮要送什麼紀念品？是送這個造價 80 元的公文夾或是送這瓶 6 萬 8,000 元的花間一壺酒？如果我舉報成功的話，你要送我這個公文夾還是這個花間一壺酒？

林院長正儀：我們會送其它的。

黃委員國書：其它的是指哪些？

林院長正儀：包括圖錄、月刊或其他相關的延伸商品，不會有 6 萬 8,000 元的商品，因為我們沒有編列獎金，無法核發獎金，只能從文創商品中挑選。

黃委員國書：你們舉報侵權的網頁只是聊備一格而已。

林院長正儀：我們採取主動。

黃委員國書：我們再來談故宮 open data 的議題。你的業務報告中提到 open data。故宮的 open data 不符合行政院國發會相關的設置規範，我們的 open data 是有規範的，有諮詢小組設置要點，規定民間代表人數不得少於總人數的三分之一，故宮 open data 的人數少於三分之一，在總人數 13 人中，民間代表人數只有 3 人。其次，故宮對於 open data 的做法太過消極，根據行政院對 open data 的定義，open data 是指資料提供機關擁有完整著作財產權，或經授權再轉授權第三人利用之資料，並已公開可修改且無不必要技術限制之格式提供者。故宮的做法剛好背道而馳，故宮規定「不得將本院資料再授權交付或散布予第三人以任何方式加以利用」。我特別提醒院長，

現在先進的博物館如大英博物館、歐盟的博物館針對全球的博物館都有新的做法，他們有做到 CCBY-NC-SA，他們可以做到分享、修改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但我們的故宮完全沒有這方面的規劃與設計，所以在你的業務報告中，open data 只是聊備一格。你要不要看看別的國家的做法？你要不要看看大英博物館的做法？

林院長正儀：我看過歐盟的做法，我們原來有授權，所以我們希望在整個開放過程中採取分段的做法。

黃委員國書：授權有授權的做法，那都可以做清楚的標示，所以我建議院長朝幾個方向進行。行政院各機關、台灣各政府機關的 open data 中，做得最不理想的就是故宮，上個月我舉辦過公聽會，會中大家對故宮 open data 的做法期期不以為然，希望你們有一些改進的空間。

林院長正儀：是，我們努力。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院長之前對大故宮計畫表達了一些意見，請問院長對大故宮的看法與主張是什麼？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我瞭解當時提出大故宮興建計畫的緣由是希望能夠藉此提升服務品質，但因時空上的一些轉變，現有參觀民眾的人數並不如當時所規劃的增長那麼多。

鍾委員佳濱：大故宮計畫是預期有很多參訪人數，它在前政府時期所制定的嗎？

林院長正儀：是。

鍾委員佳濱：我剛才看到報導，原本設定的一年參訪人數是 800 萬人次。

林院長正儀：是。

鍾委員佳濱：你對於故宮最適規模的參訪人數有什麼想法？

林院長正儀：當時我一直提出一年差不多是三、四百萬人次。

鍾委員佳濱：你認為一年三、四百萬的參訪人數是合理的嗎？

林院長正儀：是。

鍾委員佳濱：你是如何定位故宮的？三、四百萬合理的參訪人數是如何產生的？純粹是基於觀賞品質或者是因為故宮是國家機構？又或者是基於故宮的預算編列與其預算營收的要求？

林院長正儀：這些都有考量。

鍾委員佳濱：你認為故宮是怎麼樣的定位？它是一個觀光資源嗎？

林院長正儀：它是一個觀光資源也是一個博物館，是教育的一個重要場地。

鍾委員佳濱：沒錯，它也是文化的服務，但在歲入部分也有相當龐大的觀光收益。

林院長正儀：這個在歲入方面也有編列預算。

鍾委員佳濱：貢獻不少。

林院長正儀：是。

鍾委員佳濱：從客觀上來看，今年和去年整體比較，來台旅客總體成長率超過百分之六，不含陸客的話，成長率將近百分之十四，今年陸客來台率急速下降，從之前不到百分之五的緩慢成長率下降到負百分之四，與去年同期相較，雖然陸客減少，來台旅客卻有增加，陸客來台總數降低將近百分之四，其中團客減少很多，自由行人數則大量成長。不知道在故宮的訪客統計上，陸客是否也呈現同樣的結構分布？你們在這方面並沒有做調查研究。

就目前故宮總體參觀人數來看，去年北院是 358 萬，今年是 340 萬，仍在你認為的適當範圍內，不過的確是減少了百分之五，這表示故宮相當倚賴陸客的觀光。來台總體旅客數是成長的，但故宮參訪人數是下降的，其中來台陸客下降數剛好和故宮參訪人數下降的幅度差不多，可見陸客是否來台的確和故宮參訪人數有很明顯的關係。

林院長正儀：這和旅行業者所排行程也有關係，團客來台通常會把故宮列入觀光景點。

鍾委員佳濱：負成長是百分之五，但南院的部分還不錯，因為南院是剛開始營運，之前的基點是零，所以目前呈現成長是合理的。我們再看看目前你們在故宮的作為，你們面對陸客來訪減少、團客減少但自由行增加的情況，除了繼續鞏固陸客參訪人數外，你們有哪些相應的作為？你們在開發其他客源方面做了哪些努力？

林院長正儀：在這方面我們分為兩個部分，為開發其他區域的客源，應該改善整體服務的友善性，包括網站、現場多語化及導覽人員的培育等等。

鍾委員佳濱：我都做球做得那麼明顯給你了，你講了半天還講得那麼籠統。你們只統計了團客數，所以我就以故宮南院的團客為例，故宮南院團客數還是以日本客、陸客居多，東南亞、歐美、韓國等其他地區的來客數稍較少，這是有待成長的部分。

林院長正儀：這需要靠更多的交流。

鍾委員佳濱：對，你的業務報告中也說你們增加了一些導覽的語言，比如東南亞的語言，你們在南院增加提供了泰國、印尼、緬甸和越南的語言。北院有沒有這樣做？

林院長正儀：北院已經在規劃了。

鍾委員佳濱：你們的思維為什麼先從南院開始？

林院長正儀：推動時是基於東南亞、南亞一代的新住民……

鍾委員佳濱：在你們的想像中，因為工作或婚姻來台的東南亞人士或新住民之子在南部的比較多，這大概符合常識性的思維，但你們有沒有想過東南亞觀光客中有哪些人會來台灣觀光？他們來台灣觀光要看什麼？你們有沒有就此做一個大概的瞭解？

林院長正儀：幾乎是以華語系為主。

鍾委員佳濱：你們有做過調查瞭解嗎？

林院長正儀：有。

鍾委員佳濱：你們是如何進行分析的？你們是問本地的旅行業者或來團的對方旅行業者？他們是銷售商品者。

林院長正儀：我們從語音導覽或者是調查表……

鍾委員佳濱：現在再講新南向政策，這份資料是外貿協會提供的，AEC 在 2015 年底成立，有六億人口，比歐盟還大，預計在 2050 年它會成為世界第一大經濟體。以越南為例，越南人口約 9200 萬，其特色是年輕人口多、消費力旺盛，他們的平均年齡為 29.6 歲，他們喜歡新奇的事物，消費力旺盛，假設你們要吸引東南亞訪客，這就是你們的顧客市場。他們都購買哪些東西呢？2015 年他們在零售業的消費額是 1441 億，每年成長將近百分之十，其中和你們有關的旅館、餐飲等排名第三，也就是說除了食品和家電之外，越南人很喜歡到處遊玩。

我們再看越南人有多少消費潛力，目前他們的網路使用人口有數千萬，其人均所得已經超過兩千美元，一年大概有八百到九百元美金可支配，他們的中產階級超過七百萬人。據我的觀察，台灣人一年可支配的所得如果只有 800 到 900 美元，大概都會繼續儲存，但這個國家的人會馬上花掉，他們很敢花也捨得花。從他們的網路消費可以觀察出一個重點，他們的女性勞動人口占有一半以上，這在亞洲國家比較特殊，越南的女性特別投入職場，她們喜歡購買流行服飾、化妝品和電子產品。

我為什麼要花這些篇幅向故宮的院長講這些事情，因為故宮是一個文化教育推廣機構，也是本國的觀光資源，過去故宮每年貢獻了相當高的觀光收入，包括衍生性商品與授權收益。每年三、四百萬人次的觀光旅次長期以來也創造了很大的效益，現在陸客減少，雖然團客減少，但自由行人次增加，來台旅客還在持續成長，東南亞這塊市場是可預期的未來的市場，故宮有參訪行程及出國考察行程，過去這一年來，你們有到別的國家參訪嗎？

林院長正儀：有。

鍾委員佳濱：有幾位？你們把統計資料給我，到中國參訪的有多少人？請故宮回去統計一下。過去這一年來，也就是院長就任以來，除了增加東南亞語系等觀光語音導覽之外，有沒有為了開發其他客源而到現場看看？博物館的經營確實是一個專業，不可否認的，在一般人的認知上，歐美旅客來台第一個想去的地方就是故宮，中國人來台第一個想到的就是失物招領，他們第一個想去看的就是從他們家搬出來現在在台灣的東西。故宮的經營策略和思維未必只能止於博物館的交流，如果我們要繼續進行與南向相關的事項，不管是文化交流或觀光旅次的增加，我們都必須瞭解對手國與顧客，所以我第一個要請故宮統計一下過去你們到國外參訪以哪個國家居多？這些有沒有增加能量？你們要鼓勵員工旅遊，你們有沒有員工旅遊？消費合作社有沒有盈餘可辦員工旅遊？

林院長正儀：現在沒有。

鍾委員佳濱：現在沒有，以前有沒有？

林院長正儀：以前有沒有，我不清楚。

鍾委員佳濱：有沒有哪位比較資深的員工告訴院長？你們都笑笑不敢講，事實上有但不能講，因為員工消費合作社不歸立法部門管，是不是這樣？

林院長正儀：目前有主管機關。

鍾委員佳濱：我不為難你了，今天你已經很辛苦了。我今天採取比較溫和的方式就是希望故宮能調整思維。

故宮在現有的基礎上要擴大和東南亞國家之間的交流，高雄市要發展觀光時會先派觀光局長到越南找台商，請越南台商在舉辦員工旅遊時不要再帶員工到泰國而要帶回台灣。這是地方政府在做的事情，如果中央機關的思維是認為自己的定位包含主動行銷的話，那麼你們的做法沒有錯，你們輔導台灣新住民成為你們的導覽員，讓新台灣之子成為故宮的推廣大使，你們培養這些學生做一些觀摩學習，但我希望你們能更進一步的、主動的邀請國內各大專校院觀光旅遊科系中具有越南語背景的學生到故宮，讓故宮不只是坐以待「幣」，我說的「幣」是指新台幣或越南幣，希望你們能這樣主動行銷。

這一課算是最輕鬆的，希望院長讓我知道過去故宮在開發東南亞這一塊新市場的努力，也希望你們在課程分析上能提供比較詳盡的基礎，下次我會要，我要的時候，我會就你們提供的東西打分數。

林院長正儀：最近我們陸續的和印度、新加坡等駐華單位談合作，文化是必須介紹的，讓人家認識我們的文化以後，人家才會專門來台參觀故宮，所以對這部分我們會努力並積極強化。

主席：請蔣委員乃辛質詢。

蔣委員乃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林院長，大故宮計畫到底會不會進行？是不是就此停頓或廢掉了？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大故宮計畫當時有提，但當時是院所通過的，實際上行政院並未核定。

蔣委員乃辛：我知道，我現在不是問行政院的態度，我是問故宮的態度，大故宮計畫是否到此為止不再進行了還是繼續進行？

林院長正儀：我們考量整體環境的改變及就整個故宮——包括南院開幕之後做整體的考量，所以不再提。

蔣委員乃辛：大故宮就此胎死腹中，到此結束了嗎？

林院長正儀：我們是不再提。

蔣委員乃辛：你現在都不敢講，其實就是到此結束了。

林院長正儀：以一般的言語來講是這樣的。

蔣委員乃辛：我覺得你講話沒有擔當，不做就是不做了，到此結束就是到此結束了，為什麼從我開始質詢到現在已經一分鐘了，你還是沒有一個肯定的答復，還是模擬兩可，好像是要留個後路。

林院長正儀：沒有留後路，就是不再提了。

蔣委員乃辛：大故宮的計畫到此結束，過去花掉的錢也就花掉了，是不是這樣？

林院長正儀：是。

蔣委員乃辛：你今天的書面報告提到要花四十幾億，這四十幾億要做什麼？

林院長正儀：最主的是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強化典藏研究的空間，因為我看過典藏文物的空間確實並不是很完善。第二個部分是關於正館展場的展示動線和呈現的內容等，因為故宮是一個

國際級的博物館……

蔣委員乃辛：北部院區還有擴建計畫嗎？

林院長正儀：不是，大部分都是整建，包括結構補強、文物典藏空間等等。

蔣委員乃辛：沒有擴建嗎？

林院長正儀：擴建只有一點點。

蔣委員乃辛：多少經費？

林院長正儀：擴建的經費很少，目前典藏空間在行政大樓，我一直覺得那個空間……

蔣委員乃辛：我們質詢的時間有限，你講話就清清楚楚的講，不要用那種拖時間、沒有重點的講法，再這樣我就會看不起你。你自己的書面報告中白紙黑字寫得清清楚楚，有擴建也有整建。

林院長正儀：對，但是擴建很少。

蔣委員乃辛：你一次講清楚，不要用這種拖拖拉拉的講話方式，你以為把時間拖過去就可以了嗎？

林院長正儀：我沒有這個意思。

蔣委員乃辛：你剛剛講行政院沒有核定大故宮計畫，那麼擴建計畫的四十多億是否經行政院核定了？

林院長正儀：還沒有核定，我們會報院。

蔣委員乃辛：你剛才說大故宮計畫未經行政院核定所以不算數，這四十多億未經行政院核定是否也不算數？兩者邏輯是一樣的。

林院長正儀：這個沒有停止或不停止的問題。

蔣委員乃辛：現在你的想法是這樣：大故宮計畫要廢掉，所以你們要重新弄個小故宮或重新整建，但行政院尚未核定。你就講清楚，你在你的書面報告寫清楚就好，為什麼不敢寫呢？你們寫說要花四十幾億、要花四年的時間，我看了之後去翻你們的預算，106 年的預算中並沒有這筆預算。

林院長正儀：還要報行政院核定。

蔣委員乃辛：你為什麼不在報告上寫清楚呢？我們之所以會問這個問題就是因為我們對故宮展區是否足夠、展區品質是否良好等存疑，典藏是一回事，展區品質好不好是另一回事，當時大家詬病的就是展區品質太差。

林院長正儀：我們這次有將展區品質納入。

蔣委員乃辛：你現在又說展區有擴建。

林院長正儀：不是擴建，是整個展區的整理，包括結構補強、防漏。

蔣委員乃辛：展區面積不增加只是整理而已嗎？是不是這樣？你講清楚。

林院長正儀：我希望把一些公共空間移出來，整體則是一個比較完善的……

蔣委員乃辛：你送細節計畫的書面給我。

林院長正儀：是。

蔣委員乃辛：你的報告上寫了故宮是世界排名第六位的博物館。

林院長正儀：這是外國的一個報導和調查，依照參訪人數……

蔣委員乃辛：你這個人怎麼這麼奇怪，你自己的書面報告上是這樣寫的，我不管是誰的報導和調查，你之所以會把這點列入書面報告就表示肯定這個報導，你現在卻答復說這只是一個報紙報導的，好像這只是一則花邊新聞，花邊新聞可以擺在業務書面報告中嗎？你既然把這點擺在書面報告中就表示你很重視這件事。

林院長正儀：是。

蔣委員乃辛：第一名是哪個博物館？

林院長正儀：第一名是羅浮宮。

蔣委員乃辛：它的參觀人數是多少？

林院長正儀：接近一千萬。

蔣委員乃辛：第二名、第三名、第四名、第五名的博物館各有多少參觀人數？你都不知道嗎？這些博物館都是你們的競爭對手。以前我們的排名不是第六而是第四或第五，現在為什麼會到落到第六？你身為院長應該清楚名次下降的原因何在，你應該瞭解別的館參訪人數有多少、我們的參訪人數有多少，我們應如何提升參訪人次，這才是最重要的。如果照你剛才的講法，以後故宮參訪人數的目標就是三百多萬人。

林院長正儀：我們希望未來整體空間改善之後能夠結合台灣所有的博物館，成為一個系統，旅客來台不只是參觀故宮，還有更多的博物館或文化古蹟可以參觀。

蔣委員乃辛：故宮的參訪人數必須增加而不是減少，你們沒有企圖心。故宮是世界級的博物館，你之所以會這樣講是因為陸客不來了，從 1 月到 8 月，參訪人數最高時一個月達到 24 萬人次，現在只有 10 萬人次，因為陸客不來了，所以你說參觀人數只要三百多萬就夠了。你們沒想到為什麼不增加韓國、日本、東南亞、歐美的參訪人數？難道侷限於三百多萬就夠了？那樣能稱為世界級嗎？你有沒有研究過我們現在是世界級博物館，來參訪的人都是哪些國家的人？歐美參訪人數一個月有多少？

林院長正儀：不高。

蔣委員乃辛：多少人？

林院長正儀：這要查一下。

蔣委員乃辛：我可以馬上告訴你，8 月分歐美來客只有五百多人，8 月分全部來客有 40 萬，歐美人只有 501 人，東南亞人士有 779 人。日本則從 3 月分的 2 萬 9,000 人掉到 8 月分的 1 萬 9,000 人，韓國從 3 月分的 1 萬 4,900 人掉到現在的 1 萬 1,000 人，東南亞從一萬八千多人、兩萬五千多人掉到現在的 779 人，為什麼？現在不只是陸客減少，其它國家的來客數都在減少，為什麼？

林院長正儀：以 1 月到 8 月的整體來看，這些國家都還是……

蔣委員乃辛：你不要講 1 月到 8 月，你不要粉飾太平，你要看它的趨勢，每個月都在下降、減少，陸客在減少，為什麼韓國、美國、日本、歐美、東南亞每個月也都在減少？這是你們網站上的數字，不是我瞎掰出來的。你們研究過這些問題嗎？照這樣下去，兩年後我們會排名第幾？試問十年以後呢？陸客減少，我們應該設法增加歐美的客戶，但歐美的客戶只占我們總人數的百

分之零點零零幾，連零頭都不到，四十幾萬參訪人次中歐美人士只有 500 人，這是世界級的博物館嗎？我們不能從其他國家找客源嗎？難道我們只能做亞洲的博物館，我們不能做世界的博物館嗎？

林院長正儀：博物館必須透過交流、介紹。

蔣委員乃辛：對，你要想辦法去做，你的業務報告中對這部分隻字未提，你們要設法增加歐美的人數，你們不但沒有增加，反而從原本一個月兩千多人減少到五百多人。如何提升品質、增加國際視野，增加其他國家到台灣參訪的人數是很重要的事情，怎麼會變成陸客減少，其他國家客的客戶也減少？陸客減少就要增加其他國家的客戶，我們不一定要陸客，但我們要朝國際級、世界級的方向發展，增加歐美國家、日本、東南亞等國的客戶，你們為什麼不做這方面的事情？你只侷限於一年三百多萬人，去年、前年都是五百多萬人，再之前的幾年都是四百多萬人，現在你想著只要縮小到三百多萬人就好了。

林院長正儀：單一的一年比較難分析出來，我們會努力。

蔣委員乃辛：你這種講法表示你們根本不想努力，你們只是自己找個下台階而已。你把如何提升參訪人數，尤其是提升其他國家參訪人數的計畫給我。

林院長正儀：是。

主席：請李委員麗芬質詢。

李委員麗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今天要和林院長討論一個比較不一樣的議題。我以前在民間團體服務，長期關心兒少權益，所以我要和林院長討論兒少的文化權益。林院長是否聽過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我聽過但沒有深入研究。

李委員麗芬：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是目前聯合國公約中最普世的，因為只剩下美國沒有簽署。它保障的對象是 18 歲以下的兒童和少年，從出生到 18 歲所有的權益在這個公約中大概都有保障到，其中一個部分就是文化權。台灣在 2014 年有針對這個公約訂定施行法，所以它在台灣也生效了，在 3 年內必須提出國家報告，預計明年會有正式的國家報告。

之前我參與了行政部門一些國家報告的撰寫，我發現文化單位對兒少文化權的認識與範疇都非常的狹隘，沒有一個完整的規劃與願景。我在這裡要和林院長一起討論作為一個國家最重要的故宮博物館要如何當領頭羊推動完整的兒少文化教育與權益。我們先看兒權公約第三十一條，尤其是第二項，其內容是我們應該促進兒童充分參加文化與藝術生活的權益，並應鼓勵提供適當的文化、藝術、娛樂及休閒活動之平等機會。我很高興看到林院長在第二會期施政報告中提到要厚植文化力，且為文化政策的核心，具體作為是政府要在 12 年國教系統建立文化教育計畫，並且推動國人文化體驗教育，以培養文化公民與文化消費的人口。

今天我看到你們業務報告的資料，故宮有在推動，但目前這些資料散落在各處，而林院長在口頭報告時卻沒有提到故宮推動兒少文化教育的部分，對故宮來講，這個部分是不重要的業務嗎？

林院長正儀：兒童文化權益意識的提升應該內化到整體業務，所以我們在政策制定與業務推動上都會很自然的將它納入整個計畫範圍，比如我們在討論兒童藝文中心的過程中也考慮到分齡的問題，不同年齡層的文化接觸和體驗方式會有不同。

李委員麗芬：我知道故宮有在做，但在業務報告和預算中都沒有呈現出來，林院長是否可以提供 106 年兒童文化預算規劃與辦理情況給我？未來在故宮的業務報告裡，故宮推動兒少文化教育的核心價值及如何規劃的部分是否可以單獨提出？

林院長正儀：可以。

李委員麗芬：謝謝院長。我知道故宮確實有在推動，所以我幫故宮做了一些盤點，盤點故宮做了哪些事情：第一個要予以肯定的是，從 102 年起學生及學齡前的兒童都已經免收費，這是值得我們肯定的第一點；至於第二點，剛才院長也有提到，即北院有專為服務兒童設立的兒童學藝中心，它所發揮的功能前面蘇委員在質詢時已給予肯定，認為相關設施都還不錯，不僅有電影劇場，還有互動的裝置及虛擬的場景。第三點，在故宮的網站上有專門針對兒童設計的兒童園地網頁，並有相關教學資源手冊、教案及學習單等等，內容上也都很豐富。第四點，我們看到團體導覽與親子導覽，以及一些特殊兒童教育的活動都做得非常好，在此本席要請問院長，你曾去看過這些設施或是有親自參與及體驗過嗎？

林院長正儀：事實上，在我還未來故宮服務之前，就來故宮看過這些設施。

李委員麗芬：既然院長以前就親自體驗過這些設施，請問院長，你覺得這些設施有沒有需要再改進的地方？

林院長正儀：像北部院區的兒童學藝中心，最近我們會再進一步改善，其實，對未來究竟透過何種方式讓國內兒童來認識故宮的文物，我們現在已經有一些新的想法，並希望將來能真正落實在文化藝術教育。

李委員麗芬：這樣非常好，尤其院長剛才特別提到北部院區的兒童學藝中心，事實上，從院長今天的報告中我們看到一個有趣的數字，從 105 年開始至 8 月底參觀北區兒童學藝中心的總共有 103,265 人次，我們再看看參觀南部院區的兒童創意中心的人數，從 104 年 12 月 28 日開始每 3 天做一次統計，到目前總參觀人數為 251,065 人次，南北兩院只差 3 天，參觀人數竟然差這麼多，不知道院長是否知道箇中原因？

林院長正儀：兒童創意中心因為南院新開幕的關係，所以，大部分都是屬於新的設施，再者，它主要是以呈現越南等東南亞國家的文化為其特色，而此特別吸引在地居民；同時，我們也積極推動偏鄉學校的學生入園參觀，並與在地教育單位進行合作，積極培育種子教師，當這些種子教師回到校園後就可以擔任南院的大使，推廣文化藝術教育。

李委員麗芬：如照院長所說，南院的兒童創意中心是更有系統、更有計畫在推動文化藝術教育，相對的，北區的兒童學藝中心在推動上是否反而有些停滯了？

林院長正儀：北區兒童學藝中心將在今年底進行設施的汰舊換新，其實，南區兒童創意中心的空間比區相對比較大，同時，對科技知識的運用也比較廣泛，因此吸引比較多的親子團入園體驗。

李委員麗芬：剛才蘇委員在質詢中也提到，北區兒童學藝中心已經有七、八年的時間未再進行裝修

.....

林院長正儀：已經有十年未進行裝修。

李委員麗芬：正因為這樣，很多設施都已經相當老舊，請問院長，北區兒童學藝中心是否已確定到今年年底重新裝修？

林院長正儀：是的，我們已經確定。

李委員麗芬：但本席還是不明白南北兩院參觀的人次為何差距這麼大，是否真的只計算兒童與少年參觀的人數，還是陪同的大人也計算在內？

林院長正儀：到北區兒童學藝中心參觀的大部分都是學生，至於南區兒童創意中心則是除了兒童與學生之外，還包括大人。

李委員麗芬：因為兩邊參觀人數差距過大，所以，我第一個想到的就是兩邊統計的方式是否一樣？因為你們有規定在幾人以下必須成人的陪同，請問院長，你對兩個院區這樣的參觀人數是否覺得很滿意？未來你們要不要設法加強推廣，好讓更多的兒少來到兩個院區的學藝中心、創意中心參觀與體驗？

林院長正儀：針對故宮教育展參觀人次方面，我們現在訂下一個倍增的目標，即希望明年參觀人次能增加一倍。

李委員麗芬：也就是說，北區參觀的人次要達到 20 萬，至於南區的部分，如果照目前的人數，未來是否增加到 50 萬？

林院長正儀：南院因為地理位置的關係，所以，跟中南部縣市的教育單位有更多互動的機會，所以，我們會再強化這個區塊的功能。

李委員麗芬：我們非常期待明年會達到這樣的目標。接下來本席要跟院長分享國外一些博物館許多不錯的做法，提供院長參考，首先我們來看新加坡的亞洲文明博物館，其導覽人員在引導孩子們進入館區的時候，先會發給每位學生一個墊板，在墊板上面還裝了一個小燈泡，館方希望學生在導覽的過程中就能完成學習單，這是館方非常貼心的做法，同時，他們看到孩子們的需求，同時，館方會提供給家長紙籃，讓家長也一起知道到博物館參觀的一些相關禮儀究竟有哪些，並且製做特別的立牌讓孩子們看，因為不論其高度或是敘述的語法，都跟成人的需求不一樣，換言之，文明博物館很多展場與設施都會為兒童做特別的設計，這是我從新加坡亞洲文明博物館所看到不同於其他博物館的做法。

第二個要提供給院長參考的是利物浦博物館群，這是本席從該館網站上看到的訊息，他們對於親子可以共同參覽的活動，都提供詳細的資訊，包括在參覽過程中可以獲得哪些協助等等，館方甚至結合社區與社會議題做特別展覽，這些都是值得院長未來在經營故宮的參考。

最後提供給院長參考的就是大英博物館，本席之所以要特別提到這個博物館，乃有鑑於故宮要給孩子們看的所有手冊都是親子手冊，亦即必須由大人帶著孩子看，可是大英博物館則是分齡設計手冊，讓每個年齡層的孩童都有適合該年齡的手冊，這樣參觀的孩童拿到手冊之後都具備有閱讀能力。反觀故宮設計「皇帝的玩具箱」所設定孩童的年齡層是 6 歲至 9 歲，但相關手冊上卻沒有注音，其中有很多文字是 6 歲孩童從未讀過，所以，相關的手冊或文宣品他們根本

沒有辦法閱讀，有鑑於此，本席建議故宮針對兒童展區的相關手冊或文宣品，都應該回到以兒童為中心，針對他們的需求與能力來做設計，請問院長，未來是否願意朝此方向來做？

林院長正儀：將來我們在這方面的規劃會逐漸走上分齡設計的方向，包括幼兒、中班以上至學齡前兒童、小學生等等，以避免比較大的孩童看幼兒的手冊會覺得很幼稚。

李委員麗芬：事實上，小孩子是有能力讀取一些資訊，不一定都需要親人在旁教導。

林院長正儀：對這方面，未來我們也會結合資訊科技，讓這些孩童在學習或體驗上能有更為豐富的內涵。

李委員麗芬：好，謝謝院長。

主席：接下來輪到本席質詢，請李委員麗芬暫代主席。

主席（李委員麗芬代）：請何委員欣純質詢。

何委員欣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有多位委員的質詢都聚焦在故宮對馮前院長的行政調查究竟還有沒有在進行，至於故宮的回答則是有在進行，目前已經發文了，請問院長，此事究竟進行到哪裡？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的確有發文。

何委員欣純：同時間本席又聽到馮前院長在 9 月 13 日就已回國，並隨即進了故宮，可是剛才院長在回答其他委員質詢時卻表示：我不知道有這件事。請問院長，實際情況究竟如何？

林院長正儀：我不知道她有到故宮的確是事實，但我知道她回國了。

何委員欣純：剛才何副院長也說他不知道這件事。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何副院長答復。

何副院長傳馨：主席、各位委員。後來我才知道她有回來。

何委員欣純：對馮前院長於 9 月 13 日回國，並在當天進了故宮，請問在座的故宮人有哪位知道這件事？

難道現場列席的故宮人都沒有人知道這件事？好，我就確定沒有人知道有這件事，接下來本席要問的是，究竟是誰接待馮前院長的？她既是前院長，9 月 13 日回到故宮，我不相信所有的員工都不認識馮明珠！現場列席的各位故宮人，難道你們統統都沒碰到她，也不知道有這回事？請問院長，你是否知道到底是由誰接待她的？

林院長正儀：我不清楚，因為她沒有要求我們接待，所以，我們並不清楚究竟是誰接待她的。

何委員欣純：院長，有很多事情你都被蒙蔽，甚至下情都不能上達，你完全搞不清楚底下的人到底在做什麼事情，這次馮明珠進到故宮究竟由誰接待，請院長回去查清楚。讓我不解的是，馮明珠進了故宮，難道看到的人統統都不用通報嗎？尤其在馮明珠即將擔任北京故宮顧問一職的當口，國人都非常關注此事，故宮裡面的人難道都不知道嗎？結果竟是沒有一位員工通報，也沒有人告訴院長，請問人事主任是否知情？或者你也完全不知道？但事實上是她發文通知她，並要求她來故宮說明，結果你完全不知道，試問這符合邏輯嗎？

林院長正儀：當初我們正式發文給馮前院長，主要是請她說明……

何委員欣純：我知道，但馮前院長所為卻不符合常規與一般民情，馮明珠前院長到故宮竟然來去自如，被舊屬下接待，今天所有在現場列席的故宮官員居然也沒有一個人知道，這實在不符合邏輯，在此我要點醒院長，日後你一定要大刀闊斧改革故宮，下面的人到底在搞什麼，你完全不知道！

院長既然有正式發文給馮明珠前院長請她來說明，按照時間來推斷，她現在也該收到這份公文了，請問院長，她有沒有跟院裡面連絡？現場包括院長、兩位副院長、主任秘書、人事主任、政風主任等等，請問她有沒有跟你們連絡什麼時候會到故宮說明？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政風室王主任答復。

王主任珽：主席、各位委員。馮前院長有打電話跟我說：給故宮造成這樣的困擾，覺得很抱歉。她並告訴我會什麼時間回來，但並未提及她會來故宮這件事情。

何委員欣純：所以，馮前院長打電話給你之後，你並沒有向院長及副院長報告，對不對？請問她是在什麼時候打電話給你的？

王主任珽：正確的時間我已經記不清楚了。

何委員欣純：是在你發公文之前，還是在你發公文之後？

王主任珽：很抱歉，對這個時間我已經記不清楚了。

何委員欣純：你記不清楚，卻可以說什麼事情你都忘了，是嗎？今天整個上午的質詢，大家都聚焦在這件事情上，根據媒體最新影音新聞報導謂，馮前院長明珠今天受訪表示，她在 9 月 13 日返台後已與故宮連繫，將依故宮要求，於 25 日前交相關說明。從這篇報導顯示，馮前院長已公開說她有跟故宮連繫，請問你們，是誰在說謊？從她的話中也可以知道，她已經收到你們發給她的公文，她說她有與故宮聯繫，而且還說會在 25 日以前。結果剛剛所有委員在問院長、副院長、人事主任和政風主任時，都沒有一個人可以明確地告訴我 25 日之前馮明珠會向故宮說明。請問 25 日的這個日期是誰押的？

林院長正儀：25 日是我當時押的，因為人事單位提的……

何委員欣純：你剛剛從頭到尾都告訴我已經發文要求她來說明……

林院長正儀：我們是正式發文請他提供資料與說明。

何委員欣純：院長，我從時間序一件、一件地問你，但你到現在還是一點都不清楚馮明珠到底是跟誰聯繫了，這才是你在管理上最大的問題，請你回去查清楚，不是故宮裡面的人說謊，就是現場的人說謊，再不然就是馮明珠說謊。

院長，今天從第一位委員質詢到現在，我真的對你非常不以為然，而且還愈聽愈火大，你應該要拿出魄力的，因為今天新政府請你擔任故宮的院長，新政府對你的期許、國人對你的期待就是改革故宮嘛！故宮過去有一些陋習，包括故宮歷任院長所留下來的爛攤子，我不相信你不知道，就算你不知道，所有立法委員監督的力量也會統統告訴你故宮曾經發生過哪些事情。請問你有明快地處置嗎？沒有！你連答復都回答得吞吞吐吐，連正確的資訊都掌握不到，如此要如何讓人信服你擔當得起故宮的院長？你真的能夠管理故宮裡的老故宮人，以及我們一直講的這些大內高手們，或是像我形容庭院深深深幾許的老故宮嗎？你期許故宮可以成為台灣的故宮

、世界的故宮，但你卻連改革他們的力量與魄力都拿不出來，那麼要讓故宮改變成台灣的故宮與世界的故宮都是奢談。

我們願意給你時間，也願意給你機會，馮明珠前院長是個最好的指標性事件，請你讓國人看看新任的林院長可以對此事進行如何明快的處置、如何交代調查的內容，以及未來馮明珠如果真的違法要如何處置。馮明珠接受聯合報的採訪時也說，如果他違法他會立刻辭職，所以如果他違法，請問院長會如何處置？

林院長正儀：這有兩個部分，假如他違反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九十條的話，我們當然會依法移送司法機關處理；而涉及退休金的部分我們也會提至公懲會處理，我們的態度很堅定，一定會依法……

何委員欣純：態度堅定但效率也要快。面對一整個早上委員的質詢，你回答的態度讓我們感受不到你有堅定的態度和多快的效率，你的效率一點都不快。

林院長正儀：因為照行政程序或司法程序就必須要有一定的……

何委員欣純：馮明珠是個指標，你必須讓國人看到你有改革的決心與魄力。其次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提到，明明故宮裡就有員工侵占公款的事情與涉及美元假鈔的事情，這些事情媒體都報導過，但我們卻都看不到故宮有任何明快的處置。你們告訴我，其中一人記兩大過，另一人記一大過，但僅止於此嗎？

林院長正儀：因為人評會有一定的處置過程……

何委員欣純：院長，雖然人評會有一定的處置方式，但是人評會是你們院內的人評會。

林院長正儀：沒錯，我們依法不會包庇，但我們也會留一道……

何委員欣純：院長，如果要處置明快的話，人評會是不是也應該要好好地檢討其成員，才不致讓人認為你們官官相護，自己人護自己人。如果這些你都無法改革的話，我們怎麼期待你，國人要怎麼期待新政府呢？很多事情不是不能改，而是看院長要不要改、有沒有決心要改、有沒有魄力要改。今天我提出來的這些只是在告訴院長，故宮裡面有很多人並不理你這個新院長，故宮各層級裡有這麼多人，但卻沒有把正確的資訊告訴你，甚至連講都不講，以致你被蒙蔽，這些問題你都要面對，不然故宮仍然是老故宮人的故宮，不會像你報告裡寫的，成為台灣的故宮與世界的故宮。

主席：請陳委員學聖質詢。

陳委員學聖：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院長到任多久了？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滿 4 個月又多幾天。

陳委員學聖：你在故宮經歷 4 個月後，可有發現故宮有什麼機密是不能跟外面講，也不能跟立法委員講的嗎？

林院長正儀：業務上還是有一些機密，包括我們典藏的空間，或者有一些……

陳委員學聖：那些典藏空間立委有去看過嗎？

林院長正儀：要進典藏空間的話，必須要有相當的理由。

陳委員學聖：林百里帶人去看過，我也進去看過，請問我算不算也知道機密？還有沒有比這個更機密的？

林院長正儀：機密包括業務上的機密，像我們提出國際交流的策略等，這些都是業務機密，但卻還沒有列入為國家機密。

陳委員學聖：對於這些業務機密，假設你故宮院長卸任後，你認為自我該管制多久才能完全不使故宮權益受害？

林院長正儀：因為政務人員涉及政務機密，所以……

陳委員學聖：我只問你，你任職 4 個月後自我評估認為自己該管制多久，到外地交流時才不會讓人認為你有洩密之嫌？國安局有些人是終生不得進大陸，但也有部會是 3 個月之後就可以解禁的。請你自我評量，你認為自己多久之後才無洩密之嫌？

林院長正儀：因為涉及我本人，所以這部分有時候在整個……

陳委員學聖：不要迴避，我對院長是非常尊敬的，因為我把你當成博物館界的專家來看待。博物館界當然有其營運機密，但是你認為要在多久之後才可以解禁？如果你認為故宮的機密真的非常重要，你也可以比照國安局終生不得進大陸，畢竟國安局真的有這樣的管制。你認為自己應該管制多久？

林院長正儀：就我個人來說，我認為是在一年到兩年之間。

陳委員學聖：好，這是院長自我的評量，但我可以跟院長講，故宮沒什麼機密，故宮的機密是文化背後所包含的底蘊，那才是最高的密碼。至於其他的業務機密，我認為院長在向政治正確靠攏，並沒有呈現出文化的高度。

故宮的文物看過多少歷朝歷代，這些都過去了，但文物還留在那裡。今天，人去看古物，最後還自我設限，這樣無法讓我心服你是個典型的文化人與博物館的專家。院長，你的這個起手式讓我無法對你的專業表示尊敬了，因為你不能講出一個文化的高度。文化本來就沒有國度，文化本來就要交流以解開人類歷史上與文化上最瑰麗而美好的一面，但你竟然向政治靠攏。院長，你讓我心寒，也令我心痛。

對於真正要管制的機密，我要問院長，馮院長的簽呈怎麼會外洩？這是不是洩密？另外，當天做獨家報導的媒體，很多人都沒有注意到，就只看到公文，但因為我是老記者，我一眼就去看消息的來源。請問院長知道照片上的公文顯現出來的消息來源是什麼嗎？院長，這才叫真正危險的洩密，我是媒體的老專家，我一眼就看出其中有人是故宮裡的嚴重洩密者。院長知道那張照片的來源是寫什麼嗎？就是寫「讀者提供」。我再講一次，消息來源就是「讀者提供」，你們家的公文竟然可以變成讀者提供！院長說自己須被管制一、兩年，但我可以跟你講，你要管制一輩子！竟然連這種事情，故宮都有人可以提供給媒體，上面為了保護消息來源，就打成「讀者提供」。院長，你有沒有去查過洩密？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有請政風室查過。

陳委員學聖：請政風室告訴我，什麼叫做「讀者提供」？什麼樣的讀者才看得到這則公文？你是不是要去清查在故宮讀自由時報的人？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政風室王主任答復。

王主任珪：主席、各位委員。已經去調查了。

陳委員學聖：你調查馮院長調查得很快，但面對調查提供此公文的讀者，消息都已經曝光這麼久了卻都還查不出來，這教我如何相信院長可以守得住故宮的機密？故宮裡的一名讀者就可以拿到你們的重要公文，請問故宮還有什麼機密是不會外洩的？請院長或許主任告訴我，什麼叫「讀者提供」？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公共事務室許主任答復。

許主任嘉恬：主席、各位委員。對於這則讀者提供，我們有向該報的記者詢問過消息來源，因為院長已指示進行調查，但是在我們向記者瞭解的過程中，記者說他必須保護消息來源，所以無法告訴我，不過我們真的有詢問過。

陳委員學聖：我以一位老記者的身分告訴許主任和院長，這名媒體的記者真的吃定故宮了，以前我們要保護消息來源是為了掌握這個訊息，我們會掌握內容，但我們不會拍下這張照片，我們會在將訊息曝光之後，隔天再問故宮有沒有這份公文，由故宮自己提示，這樣才是真的保護消息來源，而不是像你們這樣明目張膽地讓內賊去勾結外部的人。

我並不是說媒體記者跑得不好，他跑得非常好，這種記者該嘉獎，但是他並沒有做到保護消息來源，因為這樣明顯就是洩密。在故宮還沒有提供照片之前，媒體自己就有讀者提供？院長，你讓我很氣餒，你有雙重標準。內部重要公文外洩你不辦，但是對前院長卻如此追殺，請問前院長是違了什麼法？洩了什麼密？賣了什麼台？請你告訴我。

林院長正儀：這些我們都有進行，包括……

陳委員學聖：請問他違了什麼法？請告訴我。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我們是依照陸委會開會的內容，包含要我們查有無違反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二條第二項的相關……

陳委員學聖：院長知道這個兩岸人民關係條例是誰修的嗎？

林院長正儀：當時的陸委會主委是蔡英文，內政委員會的召委就是陳學聖你懂嗎？這是我們兩個人聯手訂出的一個比較中性的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因為陸委會並沒有實情可以掌握各部會的管制情況，因此授權各部會去做，但是在馮院長之前，已有很多人在過去的兩年間都這樣修正過，但是這些機關都沒有出過問題，只有故宮被拿出來痛批。院長，這是我第二個覺得故宮要深刻檢討之處。故宮最讓我不能忍受的就是黑函文化，教育部與文化部的人事異動情形幾乎是整個大搬風，人家沒有出事，但故宮小小地動了個人事，就鬧到滿城風雨。

院長，你要如何治理故宮才是關鍵，但你卻去辦馮院長，所以我還是要問你一句話，他是違了什麼法、洩了什麼密、賣了什麼台？你講不出來嘛！院長如果有天想想自己下台之後，有人拿著你過去批的公文向某個媒體披露，來源就寫「讀者提供」，院長以後還敢批什麼公文嗎？你敢做什麼事嗎？你敢承擔什麼嗎？不敢！因為你會覺得有人在盯著你，這才是我到今天為止最心寒故宮之處，我認為故宮最該改的就是這種黑函文化與攻擊文化。如果院長不能改正這個部分的話，故宮是很難整頓起來的，這是我今天對此事最深刻的感覺，你要永遠記得什麼叫做

「讀者提供」，同時我也要請政風室幫我查查什麼叫做「讀者提供」，你們需要多少時間才能給我答案？這才叫嚴重洩密。

王主任珣：報告委員，剛才已答復前一位委員，我們需要一個禮拜。

陳委員學聖：好，一個禮拜之後請你把讀者找出來好嗎？不過聽說這份報紙的讀者很多，不曉得該怎麼找，但是我可以跟你講，過去這幾年當中，這個固定的媒體就會固定地和故宮的人合作固定地洩密。把故宮裡不好的事講出來是對的，但我覺得今天這樣的文化一定要好好地遏止，並不是不讓記者跑新聞，而是你應該要從內部好好地開始管控，這是最深刻的建議。

最後我還要提示院長，大故宮計畫走了 6 年，你可以在上任 4 個月內就批駁不蓋了，說是因為經費不夠與人數減少。如果照此論理而行，現在的陸客與航班都減少了，我們的第三航廈也可以不用蓋了。院長，我們的陳前縣長明文兄就在這裡，一個故宮南院的計畫要經過多久的努力，才有今天的故宮南院？其間要歷經多少風雨？大故宮計畫要不要蓋，不是你故宮內部說了就算，它曾是報經行政院核定的，但你政治正確的一句話就讓它結束了。院長不能這樣，你可以用很多種理由說，你們開過會議，甚至連立法院都開過公聽會，但你的一紙決定就將這個大故宮計畫給否決掉了，這個決定有沒有你的專業在其中？除了政治之外，還有沒有別的？院長，希望我下次看到你的時候，你還是那個我以前尊敬的博物館界的林院長可以嗎？我對你有很多期許，不要讓我失望好嗎？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明文質詢。

陳委員明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坦白說，批示過的公文就不算是秘密，所以沒有所謂洩密的問題。批示公文就是永久紀錄，要對它負責，我們做過行政首長的都知道。馮明珠去當北京故宮的顧問實在太突然，國人無法接受，必須接受檢驗。我覺得這是天經地義的事，不必替她說話，否則就太離譜了。馮明珠卸任才多久就跑到大陸去，真是離譜到家，實在太對不起台灣人民。馮明珠當過故宮博物院院長，她要對台灣人民負責多久，她心裡最清楚，我們實在無法諒解馮明珠的動作。

不過，馮明珠的事情不是我今天質詢的重點，我要講的還是故宮南院。林院長做了 4 個月的故宮院長，你去了南院幾次？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應該有將近 20 次。

陳委員明文：你去做什麼？

林院長正儀：主要是工程以及和地方的座談……

陳委員明文：我把民國 104 年 12 月 28 日的故宮試營運訂為國民黨時代的政治開幕，我在 3 月 16 日質詢過院長，事實上到今天為止，故宮南院不論是主體工程還是景觀園區都有太多的缺失沒有完成。今天院長的報告寫說 9 月下旬會完成，沒錯吧？

林院長正儀：目前整個主體建築尤其是玻璃帷幕漏水部分……

陳委員明文：9 月下旬就會完成，你的意思是這樣嗎？

林院長正儀：昨天我去開會，還有一小塊外環樑因為颱風關係……

陳委員明文：你告訴我時間表，9 月下旬何時可以完成？講清楚就好了。今天已經 22 日，請問 9 月底可不可以完成？

林院長正儀：大部分完成，只剩下 A 端的……

陳委員明文：沒有大部分、小部分啦！

林院長正儀：那要配合……

陳委員明文：前天我碰到營建署吳處長，我問他故宮南院什麼時候可以把所有的缺失處理完善？他說是 9 月底，到底可不可以？請院長承諾一下。

林院長正儀：昨天我去開會，廠商說因為下雨及颱風的關係，所以要到 10 月 3 日才能完成。

陳委員明文：也就是完成驗收？

林院長正儀：驗收會在 9 月 27 日、28 日開始，但驗收之後還是會有一些缺失，昨天我們也考慮到……

陳委員明文：所以你的意思是到現在還是遙遙無期？

林院長正儀：那些都是小缺失，但是……

陳委員明文：所以我說要有一個時間表，我從 3 月就質詢到現在，故宮南院是中南部非常重要的指標建築物，開幕後有那麼多人進去參觀，卻看到那麼多的缺失。到現在為止，你還無法很負責地告訴我什麼時候可以把所有的缺失都處理完善，而且完成驗收程序。

林院長正儀：有關驗收程序和缺失改善，9 月底是整建之後，然後……

陳委員明文：你沒辦法講就對了，書面報告是講 9 月下旬，我就訂為 9 月底。9 月底以前，你大概可以把所有的缺失處理完善，是不是這樣？正式驗收大概 10 月就可以完成吧？

林院長正儀：10 月 20 日左右。

陳委員明文：之後你會不會舉辦正式開幕？

林院長正儀：已經開幕，現在是要正式營運，有整個月的系列活動，日本的國寶會來台。

陳委員明文：所以是要配合東京日本國寶的特展辦理正式的營運儀式？

林院長正儀：是。

陳委員明文：訂在什麼時候？

林院長正儀：是 12 月 10 日，但從 12 月初到 12 月底的整個月都有活動。

陳委員明文：目前入館人數大概有多少？

林院長正儀：差不多有一百一十幾萬。

陳委員明文：平均一天大概是五、六千人？

林院長正儀：沒有那麼多，差不多五千一百多人。

陳委員明文：你給我的資料是五千一百八十幾人，這樣算是多的。

林院長正儀：上周日有一萬多人。

陳委員明文：引來的人潮有一萬多人算是很多了，但是周邊的六腳鄉、朴子市、太保市卻一點感覺都沒有。當初我們爭取故宮南院到嘉義，因為這是世界級的博物館，可以帶動嘉義的文化水平，促進地方的發展。但是現在看起來，遊客都被關在故宮南院，裡面的牛肉麵一碗 500 元，這

對嘉義有什麼幫助？

故宮南院原本規劃的樓地板面積是 18,000 坪，典藏空間 2,200 坪，國民黨興建之後變成 10,800 坪，典藏空間呢？我一再強調典藏空間，因為當年所以要興建故宮南院就是因為我們有許多古文物放在山洞裡，沒有地方典藏。結果故宮南院蓋起來以後，典藏空間只有 672 坪，沒有錯吧？

林院長正儀：是 800 坪，差不多……

陳委員明文：扣掉廁所、走廊，實際可以典藏的面積是 672 坪。你們要 BOT 讓業者蓋飯店，可是面積竟然是七千八百多坪，故宮南院的主體工程才蓋一萬多坪，BOT 竟然要蓋七、八千坪的旅館，還不包括餐廳和會議場所。七千多坪！你不覺得很離譜嗎？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

陳委員明文：你告訴我，故宮南院到底是博物館還是展覽館？

林院長正儀：我們是朝博物館規劃，未來……

陳委員明文：如果是博物館，你們至今對典藏空間都沒有思考，只想著要蓋飯店。現在所有的人潮都在故宮裡面，然後又叫財團來蓋飯店，我們縣政府捐給你們的土地是要蓋博物館的。原本故宮南院的景觀園區是規劃以亞洲各國文化背景為主體，包括日本園區、泰國園區、韓國園區、台灣園區、中國園區、東亞園區、南亞園區，結果你看現在是什麼園區？非常的粗糙，我們覺得很遺憾。你上任以後，有沒有把故宮南院當作是博物館？

林院長正儀：當然有。

陳委員明文：有的話，在哪裡？不要只是嘴巴說有。

林院長正儀：包括空間……

陳委員明文：今年的預算編了多少？只有一億多，還不到故宮本院的十分之一。

林院長正儀：這需要透過……

陳委員明文：你說有一百多萬人次到故宮南院，但試營運期間是免費的，所以有些老人會等團體去看免錢的，現在每人要收一、兩百元就沒有什麼人去看。你應該要陳列一些明星古物，但是從去年到現在，特展內容都沒有更換，只有配合剛才提到的東京借展要來展覽。我認為你們把故宮南院定位成一個展覽館，而不是一個博物館，所以只有輪展、借展，沒有故宮南院的典藏文物。

林院長正儀：我們有常設展和主題展，常設展……

陳委員明文：你自己看看現在常設展的文物，怎麼去吸引人？今年的預算也沒有編列要購置文物，只有辦理一些活動例如下午茶，請一些藝文團體來表演。這樣慢慢發展下去是不是會變成像台北松菸一樣？你不要把故宮南院經營得 low-class 了。

林院長正儀：不會啦！

陳委員明文：我覺得你的經營理念沒有了，故宮南院是世界級的，但是到今天為止我並沒有覺得你真的在用心經營，這一點很遺憾。我一再強調，嘉義縣政府捐了那麼多土地給故宮南院，現在你們卻要給人家蓋飯店、蓋餐廳，同時也沒有設法利用人潮帶動周邊地方的發展。

林院長正儀：我們有和地方規劃……

陳委員明文：本席建議嘉義人憑身分證免費入園、入館，但是你們至今都沒有正式對嘉義人作個回應，我覺得非常遺憾。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有規劃，最近會公布。

陳委員明文：你上任已經 4 個月，我們希望你儘快對嘉義有個回應，同時你要好好地經營故宮南院。故宮南院是博物館不是展覽館，博物館的基本功能包括典藏、展示、研究等，現在典藏的空間太少，……

林院長正儀：我們會擴充。

陳委員明文：你應該把台北故宮一些國寶文物儘量移到嘉義來，好不好？

主席：好，謝謝陳委員，謝謝林院長。

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張委員麗善、盧委員秀燕、孔委員文吉、鄭委員運鵬、邱委員志偉、江委員啟臣、賴委員士葆、蕭委員美琴、陳委員歐珀、林委員俊憲、管委員碧玲、黃委員偉哲、林委員德福、蔣委員萬安、羅委員明才、簡委員東明、黃委員秀芳、劉委員權豪及徐委員榛蔚均不在場。

請蔡委員易餘質詢。

蔡委員易餘：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才我聽到陳委員對故宮南院的很多心聲，本席也有相同的感觸，請問故宮南院到底什麼時候會正式完工？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整修部分是 9 月底到 10 月 3 日，至於驗收完成以及改善完成，我們昨天討論的結果是 10 月 20 日，因為整修完要辦理驗收。

蔡委員易餘：距離之前承諾的 9 月底又慢了。

林院長正儀：當時提出 9 月底是整修部分，現在慢了 3 天，因為碰到颱風和下雨，所以 A 端外圍牆的環樑沒辦法……

蔡委員易餘：我擔心的並不是 3 天的問題，我不希望再有當初硬要試營運的狀況，這次整修到底能不能一次到位，未來不要又有下雨漏水的問題？

林院長正儀：最近碰到颱風和大雨，四千多片的玻璃帷幕都沒有再漏水，漏水的是長條窗。長條窗因為地面比較不規則，所以不是垂直的，裝設時會有一些問題。昨天討論時建議增加一些泛水板和隔水板，把問題處理掉。最主要是這部分，那長條窗……

蔡委員易餘：未來就不會再漏水了？

林院長正儀：目前看起來是有這樣一個滿好的狀況。

蔡委員易餘：故宮南院對嘉義人來說非常重要，馬政府時代 8 年來都拖過去，直到要卸任那一年才倉促開館，叫嘉義人情何以堪。現在故宮南院蓋好了，觀光客有一百萬人，但是這一百萬人對嘉義人說是無感的，我們沒有感受到嘉義有一百萬的遊客。太保市是嘉義縣的心臟，位在中心，嘉義縣政府也在太保市。故宮南院照理說應該產生外溢效應，可是我們嘉義人卻沒有感覺，怎麼會這樣？

林院長正儀：這部分涉及整體，包括交通、接駁路線、周邊的文化景點或園區要如何串連成套裝旅遊，未來我們會有一位參事到故宮南院專門推動這一塊。

蔡委員易餘：你們在思考故宮南院的時候，不可以把它設定成遊覽車套裝旅遊，這些大家都知道，就是遊覽車到故宮南院，晚上到阿里山，然後再到其他地方，這樣還是會陷入我們一直在講的一條龍模式，這是不對的。

林院長正儀：有些是接駁車，我們也滿期待把民眾帶到嘉義，體驗嘉義文化，並且在嘉義消費，這是我們最終的目的。

蔡委員易餘：問題是你們沒有方法啊！目前我們沒有看到你們有任何方法讓到故宮南院的人到嘉義其他地方，是因為周邊太糟糕，不然為什麼說有一百萬人……

林院長正儀：不會啦！目前我們正在推動觀光策略聯盟，希望將來民眾來到嘉義就能進入體驗，因為嘉義有很豐富的文化可以讓他們體驗。

蔡委員易餘：故宮南院到底能不能跟我們嘉義縣的文化和產業結合？

林院長正儀：這是一定要努力的，我們也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蔡委員易餘：具體的計畫呢？

林院長正儀：具體計畫我們……

蔡委員易餘：目前就是要學校叫學生去故宮南院走一走、看一看，問題是那樣沒辦法帶動嘛！現代化的博物館一定要跟觀光結合，可是目前我們從故宮南院看到的是，它就是一個展覽館，而不是一個博物館，裡面沒有研究人員，典藏空間也不夠，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故宮南院到底可以為嘉義縣帶來什麼？

林院長正儀：我們當然希望它變成整個觀光產業鏈的核心，所以不會讓南院在那邊只有展示、提供民眾看展覽，我們滿期待能夠整合整體的資源，包括周邊博物館系統和觀光旅遊的整合，但是這部分確實需要很多單位和地方政府提出一些規劃。近期我們會成立觀光產業策略聯盟，希望……

蔡委員易餘：這個策略聯包含哪些單位？

林院長正儀：包含在地風管處的人員和很多園區、社區，這些會整合進來，希望大家來思考怎麼樣形塑不同的文化特色，串聯出嘉義的文化內涵，讓民眾體驗更深刻的……

蔡委員易餘：我們真的很期待。從故宮南院的外觀來看，它真的和我們嘉義太保那邊距離很大。

林院長正儀：沒有銜接。

蔡委員易餘：那個外牆就阻隔起來了，我們根本看不到主場館，因為主場館在更裡面。

林院長正儀：是的。

蔡委員易餘：故宮南院的大門多難看啊！一點派頭都沒有。光看那個大門，我就覺得沒有心，只是隨便做做；大門進去，旁邊就是停車場，經過的人根本感受不到那是一個國家級的博物館！

林院長正儀：現在的建築師都有他們的建築理念。

蔡委員易餘：我不知道他的理念是什麼！這不是你負責的，而是之前的人決定的，問題就是連一個門面都這樣！院長，你覺得故宮南院的門面和北故宮比起來，能比嗎？

林院長正儀：現在是因為後現代有一些比較環保或比較低調的方式去處理……

蔡委員易餘：那也不是環保！從大門走到院區非常遠，大家沒辦法走那麼多路，所以現在有接駁車。此外，整個南院的遮陰設備非常糟糕，進去參觀的人出來以後，普遍的評價就是非常熱，又沒有地方可以遮陰。去故宮南院並沒有旅遊的感受或享受到文化的洗禮，沒有啦！出來的人都在「撿」啦！

林院長正儀：針對這個部分，包括遮蔭的路樹，我已經請他們規劃出來了，會陸續種植在地的喬木，希望能有所改善。但是因為那個空間距離，以前的規劃……

蔡委員易餘：院長要重視啦！你拿重視北院的一半精神來重視南院就可以了，好不好？

林院長正儀：我希望以後對南院的重視超過本院；本院先把它處理好，然後積極發展南院。

蔡委員易餘：南院有這麼大的空間，我們提供 60 公頃的土地讓你們去蓋一個國家級的博物館，結果後來的感受竟然是：沒有啊！就是一個主體建築在那邊，而且還在漏水，剩下的地方都沒派上用場！你說要讓它成為亞洲級的展覽園區，結果大家也沒有感受到啊！統統淪為空包彈嘛！

林院長正儀：包括民間促參的部分，我們也會加快，屆時請委員就地多給我們一些指導。

蔡委員易餘：好，謝謝。

主席：請院長多聽聽在地的意見。

接下來登記質詢的陳委員怡潔及周陳委員秀霞均不在場。

請施委員義芳質詢。

施委員義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知道林院長今天很辛苦，到現在都還沒吃飯，等一下可能會胃酸。

今天聽到很多委員的質疑，有關人事的處理，吳思瑤委員質疑到劉祐成、許啟仁的問題，對故宮南院處王處長也有一些指教；另外就是政風室主任對馮明珠赴大陸和 3 個月這個部分的發言。本席今天也彙整了故宮南院的資料，利用這個時間跟你報告一下。

關於今年 1 月份到 9 月份故宮南院開館 7 天就漏水到整個故宮的紀律，有在 520 以前趕快記功的部分，也有停車場收費的問題。本席當然瞭解你是剛來的院長，不過這該好好地整頓一下吧！

首先是網路上有關故宮南院開館 7 天就漏水的圖片和整個抓漏的情形。因為院長的邀請，近期我到過故宮 2 次，不可思議的是，館內當時還在漏水，用一些布堵在那裡，這是目前整個維修的情形。另外，施工的鷹架也放在一個很不安全的位置，讓施工人員暴露在危險的工作場所；還有 5 月底驗收時電梯的缺失。有關門面的部分，剛才蔡委員已經指教了很多，我想，門面的部分未來還有改善的空間，因為整個故宮南院我已經巡視過一遍了，也跟你建議進來的門面還要做一些整修和綠化。

本席今天要請教你的一點就是，故宮南院的工程已經延宕到大家沒辦法接受的地步了，很多委員，包含陳明文委員和蔡易餘委員都一直在關心相關的事情。520 的工程趕工固然不能說沒有功績，不過這個功績記了大功，請問整個工程延後那麼久，未來要怎麼懲處？

主席：請故宮博物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正儀：主席、各位委員。首先要謝謝委員特地去幫我們指導，就整個建築主體工程而言，因為它是交由內政部營建署……

施委員義芳：請縮短一下時間，因為我的時間有限。

林院長正儀：好。整個工程結束，除了請內政部檢討，我們這邊也會去檢討未來需要……

施委員義芳：這個部分會不會懲處？會或不會？你告訴我一下就好了。

林院長正儀：最主要還是要釐清責任……

施委員義芳：從開館到現在已經 9 個月都還沒好，離譜的是，我去勘查的時候，連院長室都還亂七八糟。沒有一個院長室，我不曉得你去那邊怎麼上班！我發現你的辦公室根本不像個辦公室，都還沒有完工耶！整個主管的辦公室都還沒有完工，這不用負起責任嗎？這在我們工程人員來講是不可思議的一件事情，非常不可思議！會不會懲處？院長要告訴我答案啊！你要展現你的魄力啊！

林院長正儀：因為代辦單位是營建署，所以我們會跟他們……

施委員義芳：你們內部的人要督導啊！不能推給營建署，這樣我要去找那個營建署的處長算帳，我要請署長去把他記過。你這邊我要你回答，你告訴我會不會！

林院長正儀：我們會來處理。

施委員義芳：你再也不回答，下次蔡易餘委員還是會找你算帳的。會不會？

林院長正儀：我們會處理。

施委員義芳：會嘛喔？

林院長正儀：是。

施委員義芳：好，那我就相信你會去處理這件事。

另外，針對政風人員當時去調查馮明珠這件事，剛剛我看到吳思瑤委員寫的是他要調查自己的主子，這樣你認為適當嗎？對於他在發言時表示，故宮沒有機密，也沒有洩漏國家機密，或者是他沒有問題這個部分，請問「3 個月」那個公文是怎麼跑出去的？院長可不可以談一下？

林院長正儀：「3 個月」的那個公文外流……

施委員義芳：怎麼會給媒體？是你給他們的嗎？

林院長正儀：沒有、沒有；我請政風室查，據我瞭解，並沒有查出來，但是整個簽辦文我還沒有看到。整體的話，我也會瞭解整個督導的相關主管，到時候會做一些處理。

施委員義芳：這個一定要去追查，瞭解到底是誰給媒體的。

林院長正儀：是的。

施委員義芳：本席認為整個故宮的人事和內部紀律已經很不好了。

另外就是剛剛吳思瑤委員有提到，故宮南院處處長 345 天當中，在南院上班的天數只有 46 天，是否有這樣的事情？

林院長正儀：因為南院處是我們院裡面的一級單位，所以本院要開會，就有需要……

施委員義芳：是不是因為他常常不在那裡，所以工程從 1 月份到 9 月份一直延宕下來？

林院長正儀：這不至於……

施委員義芳：因為主管常常不在那裡嘛！是不是這樣？你剛剛有答應我說要懲處啊！

林院長正儀：我們請一下王處長……

施委員義芳：不用他來回答，你回答就可以了；因為他回答也會去解釋這 46 天的問題。但這是不是事實？我要請教你一下。

林院長正儀：對啦！因為他到那邊住了 11 個月，租房子在那邊……

施委員義芳：前朝已經給他記過 1 次大功了啊！

林院長正儀：大功是針對開幕活動。

施委員義芳：是啊！就是工程好了嘛！但是馬上就漏水了啊！所以你也應該針對這個部分繼續關心並進行懲處，因為連院長辦公室都弄不好，真的不可思議。處長有處長的辦公室，職員有職員的辦公室，就是沒有院長的辦公室！如果不是本席強烈要求，他怎麼可能在 8 月份左右把你的辦公室弄好呢？因為這個部分你有答應我要懲處，所以未來我會繼續關注。

本席還要提醒你一點，就是我最近有去會勘一些漏水的部分，針對這些部分，近期內你要趕快去處理，畢竟故宮裡面有一些國寶，所以你要去處理，可以嗎？

林院長正儀：謝謝委員特地來給我們指導，我們會儘快去做一些先期的處理……

施委員義芳：最後我還是要給你一些勉勵，請你好好地把內部人事整頓好吧！

林院長正儀：是的，謝謝委員。

施委員義芳：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劉委員建國、陳委員亭妃、呂委員玉玲及高委員金素梅均不在場。

登記質詢委員均已質詢完畢，另有林委員俊憲提出書面質詢。

林委員俊憲書面質詢：

一、肯定林院長改革迅速，正面回應國人期待，並為台南爭取故宮的觀光策略聯盟

1. 對林院長質詢馮明珠個人的問題不太公平，因為林院長已經在 4 個月內證明你們是完全不同類型的官員，林院長已經證明你非常專業，故宮院長當之無愧。本席在這邊要肯定林院長施政非常迅速有力，5 月底我第一次在委員會質詢院長，當時本席反映了幾個問題，包含故宮充滿政治意涵，不夠專業，你們回去就迅速撤掉三年前亂七八糟的牛豬分離廣告，本院委員反應希望故宮在地化、回歸專業，你們也很具體規劃開放人民策展，更在開議前已經先開放了 500 張以上的文物圖像，我點的問題，林院長都很正面也很有能力的解決了，這點我一定要給予林院長肯定，這就是人民對政務官員希望要有的氣象！

2. 可見上一次委員們的意見，院長不只聽進去，也很努力的思考怎麼改變讓故宮不再明珠蒙塵，這一點我一定要加以鼓勵。院長很用心思考故宮該怎麼走近我們的生活，還提出觀光策略聯盟這個構想。我非常驚艷，也很期待相關區域人文地景的串連，除了經濟效益，一定也會帶來非常精彩的藝文火花。

3. 請問院長，這已經有提出具體計畫了嗎？目前你有什麼具體想法呢？本席要跟你大力推薦一定要讓台南參與進去，台南有非常豐厚的文化資源，還有多元的人文經驗，如果將台南加入南院參訪行程，或者將台南的觀光規劃延伸到嘉義，跨域深度的旅行，聽起來就非常吸引人。

院長是否有意願讓台南市政府加入策略夥伴呢？

4. 院長對台南也有一定瞭解，本席想請教你，假如要將故宮元素跟台南結合，你可以給我們幾個比較有趣的發想嗎？（報告中亦有提到文創產品跟在地元素結合，共同推出商品）我也有個想法給你參考，比如我們安平的地燈塔，日治跟現在的造型、功能就有很大的不同，如果加上安平運河的概念，還可以跟大航海時代的船隻模型結合，提供臺灣早期本土各種的船隻模型，加上東亞區域的船種，也許可以吸引各國熱愛海洋歷史的人士，日本有家遊戲公司，就專門針對大航海時代規劃了一系列的電腦遊戲，到現在還很熱賣。除了抒解壓力，還提供很多不同國家的人文地理知識，從日本賣到韓國、美國去，連美國都有廣大的愛好者支持！

5. 如果做個問卷，統計本國跟外國來台觀展喜歡的類型，思考有哪些可以讓我們發揚會結合的現有資源，一定也可以幫助我們的文創產業發展。過去很多人對故宮既有印象就是宮廷的、高高在上的藝文藏品，今天院長給大家的業務報告，卻告訴我們一個現代的博物館，甚至可以成為我們生活、文化、產業的領頭羊。院長請繼續加油！這才是真正的 Old is new!（故宮口號）

6. 政務官思維不一樣，翻轉一下就有這麼大的改變，院長可不可以答應本席，一定要改變這幾年故宮根本就是僵化的策展模式，不要再固定那幾種明清展覽換名稱展出，當然我瞭解博物館運作展期都是先排定的，但我希望至少兩三年後，可以跳出宮廷思維，給大家新鮮口味，甚至給我們不要再以古代中國史為中心的展覽，臺灣民眾早就看膩了！給我們多一點詮釋好嗎？讓我們看看世界是怎麼看這些藝術品的！

二、馮明珠事件要求故宮檢討內控制度

1. 故宮掛在網路上三年多的大故宮計畫，竟然是一個沒有細部規劃，甚至可能連核定都沒核定的鉅額計畫案。世界排名前四的博物館，臺灣人的驕傲，竟然差點成為大巨蛋藝文界翻版！

2. 我不免懷疑故宮最大的悲哀，是遇到馮明珠擔任院長，我不否定馮明珠的學術成果，但是明珠去中國內的確是北京故宮的大不幸。看看她過去做了哪些事，就知道北京故宮將會一點機密都沒有了！

3. 院長，我不想跟你討論前人施政，但是我們還是得處理爛攤子，我有幾件事情希望院長重視，第一個一定要檢討你們的內控制度，院長看過故宮內控聲明書了嗎？馮明珠至少簽了三張，每一張都寫得很清楚故宮內控有監督機制，會對內控缺失進行追蹤改善，你們網站上有三張，但是很奇怪！2014 年馮明珠簽的版本跟今年簽的聲明內容不一樣！2014 年明確提到內控制度由院長負最終責任，2015 年跟今年簽的，這條由院長負責任的文字卻完全消失了！你們誰可以說清楚？

4. 故宮現在的內控召集人還是副院長嗎，周筑昆前副院長現在在場嗎？也去中國了嗎？院長，你們一定要嚴格追查，簡直荒謬！正副院長該負的責任一個都不用負？故宮的內控已經被檢討那麼多次了，國家文藝門面，世界排名前四，制度卻顛覆的不得了，如果沒有政府預算跟民間捐助，早就被馮明珠給經營到關門，有內控跟沒有內控沒有分別！博物館經營搞到自己圖利自己，故宮不烏煙瘴氣簡直沒天理！

5. 故宮之前已經在委員會承諾要檢討內控，院長，這個問題真的很嚴重，看半天故宮的爛攤

子，把一個好好的故宮搞爛成這樣，後人不能好好施政，都在補破網，故宮的內控真的要重新盤點，從聲明書、制度細節規範，甚至稽核人都要重新檢討，歷史一定會記住，馮明珠是史上最亂來的故宮院長！

主席：今日會議作如下決定：「報告及詢答完畢；委員所提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 1 案。請宣讀。

吳委員思瑤等所提臨時提案：

從馮明珠前院長自行修正故宮赴中管制年限、擬出任北京故宮博物院乙職，以及故宮近日爆出秘書室劉姓員工侵佔公款移送檢調、許姓員工涉兆豐銀行假美鈔案共同正犯，皆重創故宮形象，也凸顯故宮內部管理、機密認定、人事評議制度的諸多闕漏。

為貫徹國會監督，督導故宮管理，要求故宮博物院提供以下資料：

- 一、馮明珠案之內部行政調查進度及成果報告。
- 二、故宮赴中管制年限之檢討作為及結果，及訂定故宮專屬辦法之研議情形。
- 三、故宮內部文物、業務、文件管理之機密分類檢討報告。
- 四、故宮人事評議制度之現制及未來改革檢討報告。

上述資料，請於一週內提供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吳思瑤 何欣純

連署人：蘇巧慧 鍾佳濱 李麗芬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黃委員國書也要連署，請黃委員補簽，並請議事人員詳細登載在議事錄。

今天的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謝謝各位。

散會（12 時 56 分）